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Microwater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 Microwater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六年四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政策风险

环保行业对国家环保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近年来，环境污染事件频频发生，国家和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不断加强，政府亦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污水处理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置行业面临广阔的发展空间。如果未来相关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行业风险。

## 二、技术风险

公司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随着行业的迅速发展和业内人才需求的增大，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公司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以及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是公司保持现有市场地位的关键。

公司通过申请专利，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与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等方式防止技术被侵权或者泄露。但是，公司仍然存在技术泄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风险。一旦核心技术泄露或被人盗用，将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9月，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24%、50.22%和46.80%。公司毛利率受到国家环保产业政策和当年承接的单笔订单毛利率水平影响较大；同时由于公司目前主要为制革、制药和煤化工等行业提供工业污水处理服务，如果相关行业的发展速度发生变化，则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及毛利率也将受到影响。

未来国家的环保产业政策有可能发生改变，同时公司面临新进入竞争者的竞争压力，公司若不能保持技术进步和管理领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则存在下降的风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多行业污水处理业务，同时重点发展固废处置业务，力争成为多元化的环保行业服务提供商，以降低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四、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 2013 年 9 月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5000072，有效期 3 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在 2016 年到期，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128,065.17 元、3,783,826.22 元和 -8,119,978.65 元。其中 2013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业务规模扩张有关系，公司的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基建劳务支出较多，污水处理工程根据工程进度结算工程款，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变大，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或者为负数的风险。

## 六、大客户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公司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1.64%、75.94%、81.05%。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面向制革、制药、煤化工和印染等重污染行业企业，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受订单签订情况影响，大项目对公司收入规模影响较大，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大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较高。如果未来相关行业发展速度发生变化，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进而导致公司无法持续取得大项目订单，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孙辉跃直接持有公司 51.04%的股权，同时是人心齐的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29.42%，通过人心齐间接控制公司 6.26%的股权，合并以后，孙辉跃控制公司 57.30%的股权。综上所述，孙辉跃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经营等

能施加重大影响，若孙辉跃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 八、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子公司的设立，公司需要对技术研发、质量管理、环保及安全生产、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众多方面进行优化，这对公司治理及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和连续性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的风险。

## 目 录

声 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4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4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6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7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7
（三）股东之间关系.....	7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8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1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26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一）公司董事.....	29
（二）公司监事.....	31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1
（四）核心技术人员.....	3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32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3
（一）主办券商.....	33
（二）律师事务所.....	33
（三）会计师事务所.....	34
（四）资产评估机构.....	34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4
（六）证券交易场所.....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36
（一）主要业务	36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3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38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38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43
（一）公司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	44
（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48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9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	50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50
（六）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51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51
（八）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52
（九）公司环保事项	54
（十）安全生产情况	55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55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	55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56
（三）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57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9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1
（一）经营模式	61
（二）采购模式	62
（三）生产模式	62
（四）销售模式	63
（五）研发模式	63
（六）盈利模式	63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64
（一）行业概况	64
（二）市场规模	71

(三) 风险特征.....	72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79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80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80
(二) 纠纷解决机制.....	80
(三) 累积投票制.....	81
(四)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81
(五)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81
(六)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	8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的独立性.....	83
(一) 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83
(二) 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84
(三) 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84
(四) 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84
(五) 公司的机构独立性.....	84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5
(一) 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85
(二) 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5
(三) 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85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85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85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8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8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8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87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8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88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88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91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91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1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9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3
一、财务报表.....	93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93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05
二、审计意见.....	11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17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17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17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118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7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	128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28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30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31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33
(五) 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136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36
(一)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6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48
(三) 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65
(四)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7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70
(一)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70
(二) 关联交易 .....	172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7
(一) 期后事项 .....	177
(二) 或有事项或其他重要事项 .....	177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	177
十、股利分配情况 .....	178
(一)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178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	178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	178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79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179
(二)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情况 .....	179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80
(一) 毛利率下降风险 .....	180
(二) 税收优惠风险 .....	180
(三)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低的风险 .....	180
(四) 内部控制风险 .....	181
(五) 大客户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	181
(六)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	18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82
第六节 附件 .....	187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微水环保、股份公司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微水有限、有限公司	指	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安邦软件	指	福州安邦软件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名称）
辛集微水	指	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漳州固废	指	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福建红桥	指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人心齐	指	厦门人心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捌大流域	指	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余润亨	指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原福建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安邦科技	指	福建安邦科技有限公司
安邦电讯	指	福建安邦电讯有限公司
泉州安邦	指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泉州多方赢	指	泉州市多方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信驰	指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安邦	指	苏州安邦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安邦	指	深圳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泉州百杨	指	泉州市百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投	指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华兴新兴	指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科创投	指	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大同	指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兴创投	指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华投	指	福建华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Microwater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法定代表人：孙辉跃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年7月1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9日

注册资本：6612.54万元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C区42号楼

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C区42号楼

邮编：350003

电话：0591-87118718

传真：0591-87118728

互联网网址：<http://www.microwater.cn>

电子邮箱：[xinfa.deng@outlook.com](mailto:xinfa.deng@outlook.com)

董事会秘书：邓新发

信息披露负责人：邓新发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污水处理工程（以资质证书为准）；污水处理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批发、代购代销；环保药剂的研究；固体废物处理、危险废物处理（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代码为 N7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中的环境治理业（代码为 N772）中的水污染治理业（代码为 N77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大类下的“N772 环境治理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 工业”大类下的“12111011 环境与设施服务”

主要业务： 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7775112217

##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6612.54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

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成立一年后，发起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第六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辉跃做出自愿锁定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一、自微水环保挂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微水环保的股份，也不由微水环保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

二、本人基于上述股份因微水环保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三、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应根据监管机构

的最新监管意见确定锁定期并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锁定期承诺函。

四、本人所持有微水环保的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微水环保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的其他三位自然人股东徐军富、龚清华、舒建峰承诺自微水环保挂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微水环保的股份，也不由微水环保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其他承诺内容与孙辉跃一致。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条、六十条规定，发起人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股份公司设立后，增资进入微水环保的华兴新兴和华科创投则无限售规定。另，公司的四个自然人股东做出自愿锁定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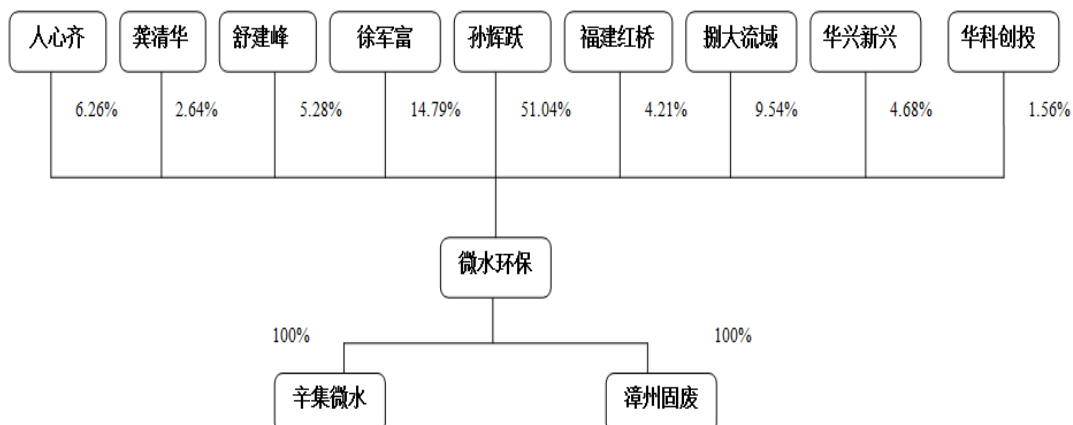
股东所持股份的具体限售安排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受限原因
1	孙辉跃	自然人股东	33,748,400	51.04	0	发起人、自愿锁定
2	徐军富	自然人股东	9,778,000	14.79	0	发起人、自愿锁定
3	捌大流域	有限合伙	6,309,600	9.54	0	发起人
4	人心齐	有限合伙	4,141,200	6.26	0	发起人
5	舒建峰	自然人股东	3,492,100	5.28	0	发起人、自愿锁定
6	福建红桥	法人股东	2,784,500	4.21	0	发起人
7	龚清华	自然人股东	1,746,200	2.64	0	发起人、自愿锁定
8	华兴新兴	法人股东	3,094,100	4.68	3,094,100	
9	华科创投	法人股东	1,031,300	1.56	1,031,300	
合计			<b>66,125,400</b>	<b>100.00</b>	<b>4,125,400</b>	

##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孙辉跃	自然人股东	33,748,400	51.04	否
2	徐军富	自然人股东	9,778,000	14.79	否
3	捌大流域	有限合伙	6,309,600	9.54	否
4	人心齐	有限合伙	4,141,200	6.26	否
5	舒建峰	自然人股东	3,492,100	5.28	否
6	华兴新兴	法人股东	3,094,100	4.68	否
7	福建红桥	法人股东	2,784,500	4.21	否
8	龚清华	自然人股东	1,746,200	2.64	否
9	华科创投	法人股东	1,031,300	1.56	否
合计			<b>66,125,400</b>	<b>100.00</b>	

### （三）股东之间关系

1、孙辉跃直接持有微水环保 51.04%的股份，同时也是人心齐的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29.42%。

2、徐军富直接持有微水环保 14.79%的股份，同时也是人心齐的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0.54%。

3、舒建峰直接持有微水环保 5.28%的股份，同时也是人心齐的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0.54%。

4、龚清华直接持有微水环保 2.64%的股份，同时也是人心齐的有限伙

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0.54%。

5、 捌大流域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陈玮，出资额占捌大流域的 10.27%，为孙辉跃妻子的弟弟。

6、 福建红桥持有微水环保 4.21%的股份，华兴新兴持有微水环保 4.68%的股份，华科创投持有微水环保 1.56%的股份，福建红桥 19.92%的股权、华兴新兴 25%的股权、华科创投 43.14%的股权由同一股东福建大同持有，华科创投 30.46%的股权由华兴创投持有，福建大同和华兴创投是福建省投的独资企业，另外，福建省投还直接持有华兴新兴 50%的股权。

7、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孙辉跃，依据如下：

（1）从股权结构来看，孙辉跃直接持有公司 51.04%的股权，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同时是人心齐的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占人心齐的 29.42%，通过人心齐间接控制公司 6.26%的股权，孙辉跃合计控制公司 57.30%的股权，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孙辉跃为公司的创始人之一，对公司整个的发展进程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3）孙辉跃现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能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辉跃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公司董事”。

#####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5、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1) 徐军富

徐军富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公司董事”。

##### (2) 捌大流域

##### A、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五）15、股东适格性”。

##### B、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厦门捌大流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2	周 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0.00	4.05
3	林鸿程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4	陈励婷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5	孙嘉凯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6	吴丽淋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30.00	6.22
7	余桂茂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0.00	4.05
8	吴彦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9	林黎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60.00	7.03
10	蒋 维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11	杜健琳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0.00	4.05
12	郑莉莉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90.00	5.14
13	许 治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30.00	6.22
14	李向农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15	杨 柯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80.00	4.87
16	尹晶晶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17	徐国鑫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林玲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00	5.41
19	胡晓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97
20	陈玮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80.00	10.27
21	赵星皓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60.00	4.32
22	卢芳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0.00	2.97
23	马永贵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00	5.41
24	蔡雄森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0	2.70
合计				<b>3700.00</b>	<b>100.00</b>

### （3）人心齐

#### A、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五）15、股东适格性”。

#### B、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辉跃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23.62	29.42
2	李辉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58	23.94
3	邓新发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7.50	16.07
4	余鸿琴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6.00	8.57
5	张志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3.75	8.03
6	陈志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2.50	5.36
7	匡武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5.75	3.75
8	王珏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50	3.21
9	龚清华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25	0.54
10	徐军富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25	0.54
11	舒建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25	0.54
12	傅继达	有限合伙人	货币	0.23	0.05
合计				<b>420.17</b>	<b>100.00</b>

### （4）舒建峰

舒建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公司董事”。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2005年7月12日，安邦软件成立

2005年7月12日，安邦软件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孙辉跃出资18万元，叶斌出资12万元，朱祖厚出资20万元，均系货币出资。2005年6月29日，兴业银行福州屏山支行出具了《入资资金凭证》，证明该注册验资临时账户存款账户时点余额数为50万元。2005年7月12日，安邦软件取得注册号为35010020237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安邦软件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类别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辉跃	货币	18.00	36.00
2	叶斌	货币	12.00	24.00
3	朱祖厚	货币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注：2004年4月8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促进和服务我省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工商综[2004]106号），其第九条规定：“改革内资企业注册资本验证办法。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内资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应到设有“注册资本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专用帐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

### 2、2007年3月13日，第一次增资450万元

2007年3月5日，安邦软件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增加到500万，同意孙辉跃以货币资金162万元、叶斌以货币资金108万元、朱祖厚以货币资金180万元对公司增资。增资价格按照每元注册资本1元确定。2007年3月12日，福建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福天会[2007]验字D040号），确认增资到位。2007年3月13日，安邦软件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州市工商局向安邦软件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增资后，安邦软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1	孙辉跃	18.00	162.00		180.00	36.00
2	叶斌	12.00	108.00		120.00	24.00
3	朱祖厚	20.00	180.00		200.00	40.00
合计		<b>50.00</b>	<b>450.00</b>		<b>500.00</b>	<b>100.00</b>

### 3、2007年3月15日，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12日，安邦软件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朱祖厚将所持有公司的25.37%股权（计出资额126.85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林智建，将所持有公司的12.17%股权（计出资额60.85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陈瑶，将所持有公司的2.46%股权（计出资额12.3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许坤宝，同意原股东叶斌将所持有公司7.54%股权（计出资额37.7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许坤宝，同意原股东孙辉跃将所持有公司36%的股权（计出资额18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陈瑶。上述转让双方均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2007年3月15日，安邦软件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安邦软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孙辉跃	180.00	-180.00		
2	朱祖厚	200.00	-200.00		
3	叶斌	120.00	-37.70	82.30	16.46
4	林智建		+126.85	126.85	25.37
5	许坤宝		+50.00	50.00	10.00
6	陈瑶		+240.85	240.85	48.17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4、2008年3月6日，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2月15日，安邦软件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林智建将所持有公司的25.37%股权（计出资额126.85万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陈瑶，同意原股东叶斌将所持有公司16.46%股权（计出资额82.3万元）以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陈瑶，同意原股东许坤宝将所持有公司10.00%的股权（计出资额50万元）以人民币37.5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玉芳。上述转让双方均分别签署了

《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2008年3月6日，安邦软件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安邦软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陈瑶	240.85	+209.15	450.00	90.00
2	林智建	126.85	-126.85		
3	叶斌	82.30	-82.30		
4	许坤宝	50.00	-50.00		
5	王玉芳		+50.00	50.00	10.00
<b>合计</b>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注：陈瑶和孙辉跃是夫妻关系，王玉芳为陈瑶的母亲。

### 5、2010年3月10日，第三次股权转让与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2月15日，安邦软件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原“福州安邦软件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由之前“计算机软件开发、通讯设备设计、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批发、代购代销”变更为“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污水处理工程（以资质证书为准）；污水处理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批发、代购代销；环保药剂的研究；计算机软件开发；通讯设备设计、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批发、代购代销”。同意公司股东王玉芳将持有安邦软件10%股权（计出资额5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徐军富，同意公司股东陈瑶将持有安邦软件30%股权（计出资额15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徐军富，将持有安邦软件60%股权（计出资额30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胡建英。上述转让双方均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2010年3月10日，安邦软件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营业执照（注册号：350100100042575）。

股权转让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陈瑶	450.00	-450.00		

2	王玉芳	50.00	-50.00		
3	徐军富		+200.00	200.00	40.00
4	胡建英		+300.00	300.00	60.00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注：胡建英是陈瑶的表妹。

## 6、2012年5月25日，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1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胡建英将所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计出资额30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孙辉跃。上述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2012年5月25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徐军富	200.00		200.00	40.00
2	胡建英	300.00	-300.00		
3	孙辉跃		+300.00	300.00	60.00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7、2012年7月17日，第二次增资1509万元

2012年7月17日，微水有限股东会议同意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2009万元，此次增加的1509万元由股东孙辉跃出资905.4万元，由股东徐军富出资603.6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2012年7月17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健验字[2012]第467号），确认增资到位。2012年7月17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州市工商局向微水有限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增资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货币	实物		
1	孙辉跃	300.00	905.4		1205.40	60.00
2	徐军富	200.00	603.6		803.60	40.00



合计	500.00	1509.00		2009.00	100.00
----	--------	---------	--	---------	--------

### 8、2012年10月29日，第三次增资502.25万元

2012年9月26日，微水有限、孙辉跃、徐军富与福建红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福建红桥投资3000万元获取微水有限20%的股份（计出资额502.25万元），增资价格为5.97元/每元注册资本，是在参考净资产价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协议中存在对赌条款，详见本节“三、（五）16、公司股东中的机构投资者，基金备案以及公司的对赌情形”。2012年10月10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009万元增加到2511.25万元，本次增加的502.25万元由新股东福建红桥货币出资认购。福建红桥实际货币出资3000万元，其中人民币502.25万元为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497.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2年10月18日，福州集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福源验字[2012]第L207号），确认增资到位，2012年10月29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州市工商局向微水有限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货币	实物		
1	孙辉跃	1205.40			1205.40	48.00
2	徐军富	803.60			803.60	32.00
3	福建红桥		502.25		502.25	20.00
	合计	2009.00	502.25		2511.25	100.00

### 9、2014年3月31日，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7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徐军富将所持有公司的8%股权（计出资额200.9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舒建峰，将所持有公司的1.6%股权（计出资额40.18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龚清华，同意原股东孙辉跃将所持有公司的2.4%股权（计出资额60.27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龚清华，上述转让双方均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2014年3月31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孙辉跃	1205.40	-60.27	1145.13	45.60
2	徐军富	803.60	-241.08	562.52	22.40
3	福建红桥	502.25		502.25	20.00
4	舒建峰		+200.90	200.90	8.00
5	龚清华		+100.45	100.45	4.00
	<b>合计</b>	<b>2511.25</b>		<b>2511.25</b>	<b>100.00</b>

### 10、2015年7月17日，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12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福建红桥将所持15%的公司股权（计出资额376.69万元）转给股东孙辉跃。股东孙辉跃与福建红桥签订《股权回购协议》，以2850万元的价格受让了15%的公司股权（计出资额376.69万元）。2015年7月17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孙辉跃	1145.13	+376.69	1521.82	60.60
2	徐军富	562.52		562.52	22.40
3	福建红桥	502.25	-376.69	125.56	5.00
4	舒建峰	200.90		200.90	8.00
5	龚清华	100.45		100.45	4.00
	<b>合计</b>	<b>2511.25</b>		<b>2511.25</b>	<b>100.00</b>

### 11、2015年9月10日，第七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284.52万元

2015年8月22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511.25万元增加到2795.77万元，同意股东徐军富将其持有的4.842%公司股权（计出资额1,215,989.17元）以每元注册资本2.25元转让给人心齐，同意股东舒建峰将其持有的1.729%的公司股权（计出资额434,281.83元）以每元注册资本2.25元转让给人心齐，同意股东龚清华将其持有的0.865%的公司股权（计出资额217,140.91元）以每元注册资本2.25元转让给人心齐。以上股权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履行完毕。

本次股东会还审议通过了《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340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价款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84.52 万元，增资价格为 11.95 元/每元注册资本，是在参考净资产价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协议中无对赌条款。其中 284.5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 3115.4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9 月 1 日，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微水有限签订了《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

2015 年 9 月 9 日，厦门欣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厦欣会验字[2015]第 Y101 号），确认增资到位，2015 年 9 月 10 日，微水有限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州市工商局向微水有限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股权转让、增资后，微水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货币	实物			
1	孙辉跃	1521.82				1521.82	54.43
2	徐军富	562.52			-121.60	440.92	15.77
3	福建红桥	125.56				125.56	4.49
4	舒建峰	200.90			-43.43	157.47	5.63
5	龚清华	100.45			-21.71	78.74	2.82
6	人心齐				+186.74	186.74	6.68
7	捌大流域		+284.52			284.52	10.18
合计		<b>2511.25</b>	<b>284.52</b>			<b>2795.77</b>	<b>100.00</b>

## 12、2015 年 12 月 9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微水有限的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所有股东同意微

水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微水有限的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公司依据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 6200 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审字(2015)第 351ZB0049 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9,675.14 万元。

2015 年 11 月 25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1206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9,822.06 万元。

2015 年 12 月 5 日，微水环保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

2015 年 12 月 5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 351ZB0030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62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 日，福州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闽）登记内名变核字[2015]第 23603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9 日，微水环保取得了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7775112217）。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辉跃	33,748,400	54.43	净资产
2	徐军富	9,778,000	15.77	净资产
3	捌大流域	6,309,600	10.18	净资产
4	人心齐	4,141,200	6.68	净资产
5	舒建峰	3,492,100	5.63	净资产
6	福建红桥	2,784,500	4.49	净资产

7	龚清华	1,746,200	2.82	净资产
合计		<b>62,000,000</b>	<b>100.00</b>	---

微水有限在 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股本为 2,795.77 万元，资本公积为 5613.23 万元，盈余公积为 13.34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252.8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以股票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除股票溢价发行外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股本的情况，根据当时的法律法规，不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股改时的自然人发起人均作出承诺：如果未来税务机关要求就本次整体变更补缴个人所得税，本人将无条件、及时足额缴纳该税款，若税务机关因此对本人罚款，该等罚款亦由本人全额承担；若微水环保因未履行代扣代缴上述税款义务而遭致税务机关罚款，相应的罚款及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 13、2016 年 1 月 14 日，第五次增资 412.54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8 日，微水环保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612.5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12.5 万元由华兴新兴、华科创投认购，2015 年 12 月 29 日，微水环保与华兴新兴、华科创投签署了《增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华兴新兴出资 15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09.41 万元，华科创投出资 5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3.13 万元，增资价格为 4.85 元/每元注册资本，是在参考净资产价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协议中无对赌条款。2016 年 1 月 11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 351ZB000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华兴新兴、华科创投的投资款货币 2000 万元，其中 412.54 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1 月 14 日，微水环保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州市工商局向微水环保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变更前持股数量 (股)	增资金额（元）		变更后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货币	实物		
1	孙辉跃	33,748,400			33,748,400	51.04
2	徐军富	9,778,000			9,778,000	14.79
3	捌大流域	6,309,600			6,309,600	9.54

4	人心齐	4,141,200			4,141,200	6.26
5	舒建峰	3,492,100			3,492,100	5.28
6	福建红桥	2,784,500			2,784,500	4.21
7	龚清华	1,746,200			1,746,200	2.64
8	华兴新兴		3,094,100		3,094,100	4.68
9	华科创投		1,031,300		1,031,300	1.56
<b>合计</b>		<b>62,000,000</b>	<b>4,125,400</b>		<b>66,125,400</b>	<b>100.00</b>

#### 14、公司出资、增资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的历次增资均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根据 2004 年 4 月 8 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促进和服务我省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工商综[2004]106 号），其第九条规定：“改革内资企业注册资本验证办法。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内资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应到设有“注册资本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专用帐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经查实，安邦软件设立时已获得前述法规所指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已出资到位。除公司设立无验资报告，其他增资均由验资机构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而且，公司出资、增资均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历史上一直是以货币方式入资，在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入资，不存在无形资产等入资的情况。

公司出资以及历次增资合法合规。

#### 15、股东适格性

公司股东目前或曾经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其他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且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均无违法犯罪记录，亦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公司的非自然人股东有以下五名，基本情况如下：

### (1) 福建红桥

中文名称：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5,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火炉  
成立日期：2012 年 4 月 12 日  
住所：晋江市经济开发区综合大楼 304 号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具体投资方式包括新设企业、向已设立企业投资、接受已设立企业投资者股权转让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红桥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有对外投资之资格，是非国有控股企业。

### (2) 人心齐

中文名称：厦门人心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孙辉跃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6 日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7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D 栋 8 层 03 单元 A 之五  
经营范围：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人心齐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有对外投资之资格，是非国有控股企业。

### (3) 捌大流域

中文名称：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捌大流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25日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7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D栋8层03单元A之五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  
 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捌大流域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有对外投资之资格，是非国有控股企业。

#### （4）华兴新兴

中文名称：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颖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3日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软件大道89号华兴创业大楼C#楼一层  
 一般经营项目：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  
 经营范围： 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兴新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建省投	10,000.00	50.00
2	福建大同	5,000.00	25.00
3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5,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福建省投是由福建省人民政府独资设立，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福建大同是福建省投独资设立，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是福州市财



政局独资设立。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志管理暂行规定》（国资发产权[2007]108号）、《关于施行〈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函》（国资厅产权[2008]80号）之规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下列企业或单位应确定为国有股东：

①政府机构、部门、事业单位、国有独资企业或出资人全部为国有独资企业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②上述单位或企业独家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0%的公司制企业；上述单位或企业合计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0%，且其中之一为第一大股东的公司制企业；

③上述“②”中所述企业连续保持绝对控股关系的各级子企业；

④以上所有单位或企业的所属单位或全资子公司。

由于华兴新兴的各国国有独资公司股东合计持股比例达到 100%，所以华兴新兴对外投资应界定为国有法人股。

2016 年 1 月 26 日，福建省国资委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确认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6】29 号），确认华兴新兴为微水环保的国有股东，持有微水环保 309.41 万股股份，占微水环保股份总数的 4.68%。

#### （5）华科创投

中文名称：	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9,699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平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24 日
住所：	福州市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业大厦 A 区 2 层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科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建华投	5,000.00	25.38
2	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	1.02
3	福建大同	8,499.00	43.14
4	华兴创投	6,000.00	30.46
	<b>合计</b>	<b>19,699.00</b>	<b>100.00</b>

福建华投是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资设立，福建大同是福建省投独资设立，华兴创投是福建省投独资设立，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闽侯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志管理暂行规定》（国资发产权[2007]108号）、《关于施行〈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函》（国资厅产权[2008]80号）之规定，由于华科创投的各国国有公司股东合计持股比例达到100%，所以华科创投对外投资应界定为国有法人股。

2016年1月26日，福建省国资委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确认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6】28号），确认华科创投为微水环保的国有股东，持有微水环保103.13万股股份，占微水环保股份总数的1.56%。

## 16、公司股东中的机构投资者，基金备案以及公司的对赌情形

### （1）公司股东机构投资者情况

公司股东中存在五个非自然人股东，分别为福建红桥、捌大流域、人心齐、华兴新兴和华科创投。其中，人心齐为微水环保高管和员工的持股平台，人心齐仅投资微水环保，未进行其他类型的投资，因此不属于机构投资者，而其余四名非自然股东为机构投资者。

### （2）基金备案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兴新兴和华科创投已取得了《私募投资

基金证明》，其基金管理人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 P1001347）。

福建红桥已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证明》，其基金管理人福建红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 P1002833）。

**捌大流域已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证明》**，其基金管理人厦门捌大流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 P1019918）。

### （3）对赌情况

福建红桥和孙辉跃、徐军富、微水有限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获得微水有限 20% 的新增股份。协议中约定了业绩保障条款与回购条款，存在对赌情形。协议约定孙辉跃、徐军富、微水有限共同承诺 2012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2013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600 万元，2014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5200 万元。当出现以下任意一情况：（1）微水有限经营活动出现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2）微水有限 2012 年、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经营业绩合计低于孙辉跃、徐军富承诺的 70%；（3）微水有限至 2015 年 6 月底仍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板、创业板或香港主板证券市场 IPO 上市的申报条件，福建红桥有权选择继续持股或要求微水有限、孙辉跃、徐军富回购本次增持的股份。回购价为投资额本金加上实际投资期限内每年 10% 的投资回报。

微水有限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经营业绩合计低于孙辉跃、徐军富做出承诺的 70%，同时，截止到 2015 年 6 月底，微水有限仍不具备中小板、创业板或香港主板证券市场 IPO 上市的申报条件。经过友好协商，孙辉跃回购福建红桥持有微水有限的 15% 股份，福建红桥继续持有 5% 的微水有限股份。原《增资扩股协议》自本回购协议签署之日终止，对赌情形已终止。截止 2015 年 9 月，回购协议履行完毕，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捌大流域与微水有限于 2015 年 9 月 1 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协议中

无对赌条款。

华兴新兴、华科创投与微水环保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的《增资协议书》，协议中无对赌条款。

##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 1、子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两家，即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均持有其 100% 股权。

#### （1）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 A、企业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辉跃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9 日  
住所：河北省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太行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城市基础设施、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

##### B、企业历史沿革

2014 年 4 月 29 日，辛集微水成立，由微水有限采取货币出资方式独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章程约定，股东在 2016 年 4 月 23 日前出资到位，2014 年 4 月 29 日，辛集微水取得营业执照号为 130181000026445 的企业营业执照。

辛集微水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微水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孙辉跃为辛集微水的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王珏为辛集微水的监事。

公司设立至今，在经营范围、投资人、注册资本、董事、监事方面未发生变更。

## (2) 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 A、企业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辉跃

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12 日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赤湖镇皮革园

经营范围：固体废物处置、危险废物处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批发、代购代销；环保药剂的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固体废物处置、危险废物处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批发、代购代销；环保药剂的研究

### B、企业历史沿革

#### (A) 2015 年 3 月 12 日，漳州固废设立

2015 年 3 月 12 日，漳州固废成立，注册资本 1600 万，由微水有限独资设立，其中货币出资 344 万元，实物出资 737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519 万元。2015 年 3 月 12 日，漳州固废取得营业执照号为 350623100077610 的企业营业执照。

漳州固废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货币出资 (万元)	实物出资 (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资 (万元)	合计认缴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微水有限	344.00	737.00	519.00	1600.00	100.00

#### (B) 2015 年 6 月 2 日，漳州固废增资 900 万元

2015年5月29日，漳州固废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900万元，由微水有限继续出资，其中，货币出资63.76万元，以实物作价出资额为570.21万元，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额为266.03万元。章程约定，2500万的注册资本自公司成立之日两年内到资。2015年6月2日，企业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漳浦县工商局换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增资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认缴出资额（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土地使用权		
1	微水有限	1600.00	63.76	570.21	266.03	2500.00	100.00
	合计	<b>1600.00</b>	<b>63.76</b>	<b>570.21</b>	<b>266.03</b>	<b>2500.00</b>	<b>100.00</b>

## 2、分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注册号：330108000135530  
 负责人：傅继达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2日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盛路1870号柏悦轩717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通讯设备

2013年12月12日，杭州分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330108000135530的营业执照。

2015年12月29日，杭州分公司的注销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正式注销。

###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收购重大资产行为，具体如下：

微水有限与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分别于2013年9月，2014年3月签订了《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及达标改造投资意向书》、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资产转让项目资产转让协议》。2014年4月2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河北辛集市新城清洁化工园污水厂。2014年6月，微水有限与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特许经营权协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

通过以上协议，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将园区污水处理厂资产转让给微水有限全资子公司辛集微水并授予特许经营权，由辛集微水在特许经营期限内运营污水处理设施，于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将污水处理设施无偿移交给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机构，转让价格为14,657,638元。

根据北京大唐天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3年12月16日出具的《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拟了解其污水处理厂部分资产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京大唐天健评报字[2013]第0405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0月31日，污水处理厂资产评估值为1,465.76万元。

公司上述重大资产收购行为合法、有效。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15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4日。

**1、孙辉跃**，汉族，1966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2年10月在福建泉州邮电局任财务副科长；1993年10月至1997年8月在福建安溪邮电局任局长；1997年9月至2000年12月在福建福马食品集团任总经理；2001年2月至2012年11月在福建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裁；2012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董事长，兼任新余润亨董事长，安邦科技董事长，安邦电讯董事长，泉州安邦董事长，厦门信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安邦监事，人心齐执行事务合伙人，漳州固废执行董事，辛集微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漳州固废执行董事，辛集微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信驰监事，新余润亨监事，人心齐执行事务合伙人，泉州安邦执行董事，苏州安邦监事，深圳安邦执

行董事。

2、**徐军富**，汉族，1980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09年12月在浙江宁波恒洁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总经理，漳州固废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漳州固废监事。

3、**舒建峰**，汉族，1979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环境工程师，本科学历。2001年9月至2003年8月在浙江万马药业有限公司任质检科长；2003年9月至2008年11月在浙江宁波三源化工有限公司任厂长；2008年12月至2010年2月在湖北明信置业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副总经理，漳州固废的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助理，漳州固废经理。

4、**龚清华**，汉族，1982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助理工程师，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8年6月，在浙江大学环境工程研究所任调试员、项目经理；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在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5、**李辉杰**，汉族，1975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师，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2004年11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民生银行福州分行；2005年4月至2007年11月在广东东莞泰隆织造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7年12月至2009年10月在福建冠兴皮革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9年11月至2010年7月在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11月在福建晋江万兴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厦门宝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微水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

6、**邓新发**，汉族，1983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4月至2012年5月在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任投资顾问；2012年6月至2014年10月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董事长助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



7、**吴再添**，汉族，1974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5月至2012年9月任福建红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厦门特盈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5月至今任泉州百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福建红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陈志峰、张志澎为股东监事，王珏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5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4日。

1、**陈志峰**，汉族，1973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环境监测工程师，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0年9月在福建泉州市泉港区环保局任职股室负责人；2010年10月至2014年10月在福建泉州敬泰实业有限公司任职厂长；2014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漳州固废厂长；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漳州固废厂长。

2、**张志澎**，汉族，1975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9月至2010年10月在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组长、研发部组长、生产部经理、市场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11月在福建紫杉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生产部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3月在福建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市场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市场部经理。

3、**王珏**，汉族，1986年出生，男，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环境工程助理工程师，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2月在浙江宁波恒洁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微水有限技术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兼技术总监，辛集微水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4名，任期自2015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4日。

- 1、**徐军富**，总经理，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 2、**龚清华**，副总经理，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 3、**李辉杰**，财务总监，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4、**邓新发**，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有 5 名核心技术人员。

1、**孙辉跃**，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2、**徐军富**，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3、**龚清华**，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4、**舒建峰**，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一）董事”。

5、**王珏**，个人简历参见本节“四、（二）监事”。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2,446.93	9,434.84	6,726.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9.66	5,334.64	5,337.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9.66	5,334.64	5,337.48
每股净资产（元）	1.55	1.56	1.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5	1.56	1.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83%	33.82%	20.65%
流动比率（倍）	2.97	1.47	4.87
速动比率（倍）	2.50	1.26	4.5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32.39	1,269.05	1,067.71
净利润（万元）	905.02	-2.85	127.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5.02	-2.85	12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29.81	-130.53	35.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29.81	-130.53	35.53
毛利率（%）	46.80	50.22	31.24
净资产收益率（%）	15.64	-0.05	2.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34	-2.45	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01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01	0.0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81	9.62	6.76
存货周转率(次)	1.91	0.96	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12.00	378.38	-712.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11	-0.21

注 1：除特别说明，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为合并口径数据。注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注 3：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为：每股净资产=各报告期末净资产额/股本。注 4：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为：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各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的净额/股本。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话：010-68573828  
 传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吕晓斌  
 项目组成员：王斌、邓舟、周丹露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电话：010-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周涛、袁月云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电话：010-85665978  
传真：010-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新田、张孝仲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九江路 69 号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人员：张小林、詹联科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邮编：                  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要业务

微水环保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总部位于福州市软件园，成立于 2005 年，是中国环保产业难处理工业废水技术联盟牵头单位、福建省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突破了我国高浓度废水处理的多项关键技术，创新工业区绿色集成治理模式、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反应器技术、Microwater™ 环境治理微生物技术、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废水深度处理技术，为制革、制药、（煤）化工、钢铁、造纸、印染等行业的高浓度废水提供了全新的治理理念和治理模式。

公司在重金属污染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等领域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目前正在建设赤湖皮革园区漳浦固废处置中心。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是：在国内重金属污染治理需求极其迫切的形式下，争取在全国实现连锁经营。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污水处理工程（以资质证书为准）；污水处理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的研究、批发、代购代销；环保药剂的研究；固体废物处理、危险废物处理（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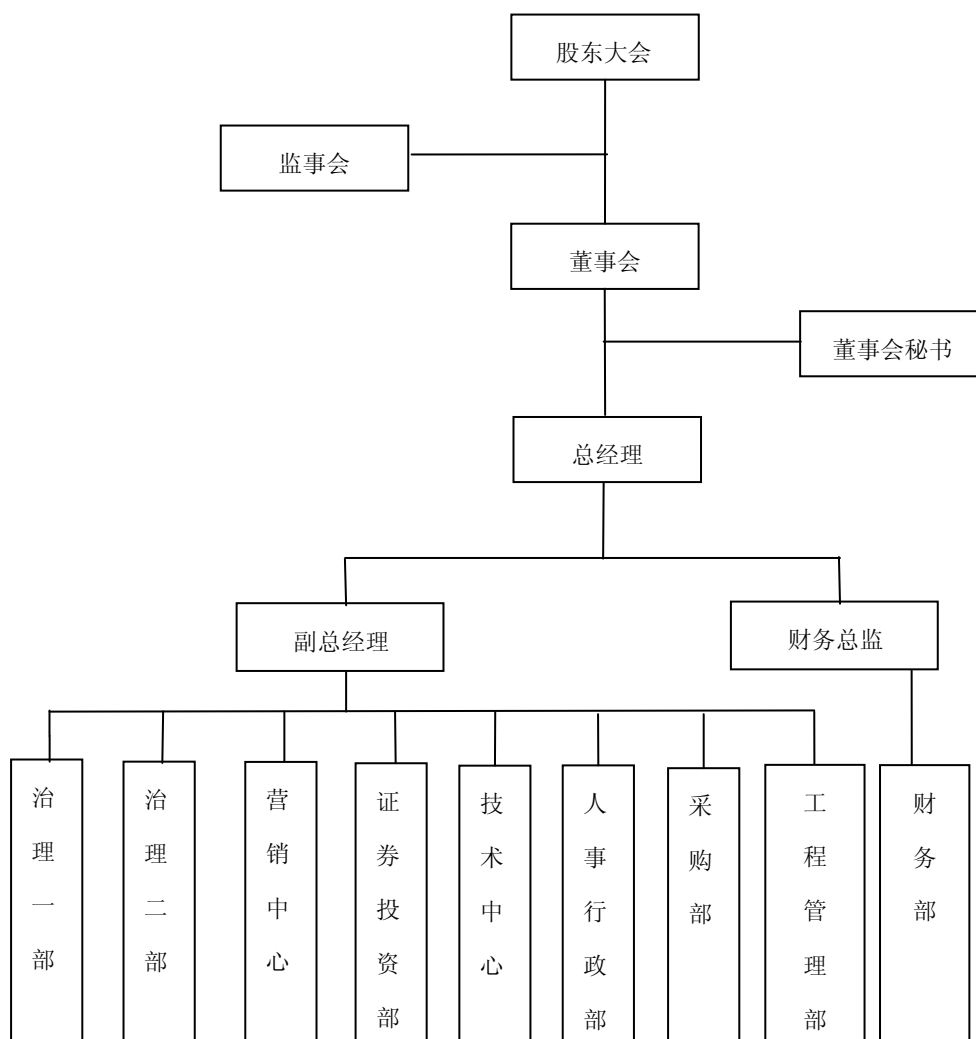
	业务类型	产品和服务	技术/工艺	用途
污 水 处 理 成 套 设 备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	A/O 前置反硝化联合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高效脱氮技术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降解氨氮及有机物能力强，效率高，剩余污泥产量少；工艺选择灵活，设备投资少，运行费用低，故障率低。主要应用于制革、制药、煤化工等高氨氮难处理工业废水。
		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反应器	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反应器技术	双回流改进型 EGSB 采用立体可控旋流布水技术和液气双回流技术，可有效提高厌氧处理效率，并可有效处理高硫酸根高浓度废水，适用领域更为广阔。主要应用于有机化工、生物制药、造纸、酿酒、淀粉加工、畜禽养殖等中高有机物浓度废水处理。
		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	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深度处理工艺	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技术完成常温常压下调动羟基自由基，氧化速度大大提高，大幅度节约工程用地，降低吨水运行费用。主要应用于难生化废水的深度处理；较大毒性废水的处理；有脱色要求的废水处理；膜处理浓水处理。

业务类型		产品和服务	技术/工艺	用途
		双膜法中水回用设备	双膜法中水回用工艺	针对不同的水质和用水要求，通过组合多介质过滤、超滤、纳滤、反渗透等工艺，实现高度自动化控制，减少污水排放同时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主要应用于制革、制药、印染、造纸、煤化工等污水处理站出水的循环利用。
污 水 处 理 与 资 源 化 整 体 解 决 方 案		工程设计	A/O 前置反硝化联合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高效脱氮技术、 MicroCASB 高效厌氧生物反应器、四相催化氧化深度处理工艺，双膜法中水回用工艺，制革含铬废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	向客户提供包括污水处理技术咨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建设、维护、运营等污水处理领域一体化服务或部分环节的服务
		设备供货		
		工程建设		
		工程维护		
		技术咨询		
		设施运营		
重 金 属 危 险 废 弃 物 处 置		重金属污染治理及资源化利用设备	重金属污染治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	各种固废按照一定配比，加入陶泥和相关辅料后，制成陶粒料球，经预热干燥表皮，再经高温焙烧，完成金属解毒、膨胀、成陶，危险废弃物得到综合利用。目标客户：制革企业、制革园区；电镀企业、电镀园区；铬盐生产企业；各产生重金属废物企业及园区。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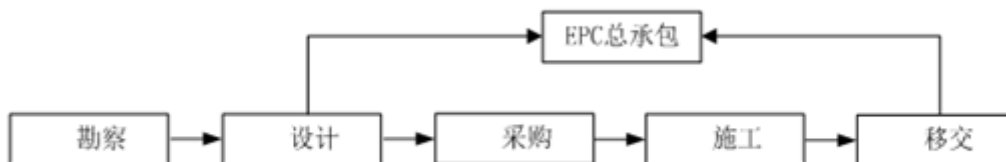
公司是从事工业废水治理工程咨询、设计与施工，污水厂运营管理，固体废弃物处置的工业环保治理服务提供商，业务涵盖方案设计、专用设备制造、新工艺研发、工程实施、技术服务、水务运营、固体废弃物处置等环节。公司目前开展业务主要采用 EPC 模式、EP 模式、科技服务模式、BOT 模式。具体如下：

### 1、工程总承包模式（EPC 模式）

EPC 模式，即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工程设计业务及设备集成模式的延伸，服务范围涵盖了项目建设全过程。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从客户手中获得水处理工程项目总承包，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设备生产、安装、调试（竣工验收）、试运行、维护保养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过程的承包，并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向客户负责，最终向客户

提交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的工程项目。期间，公司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 EPC 工程总承包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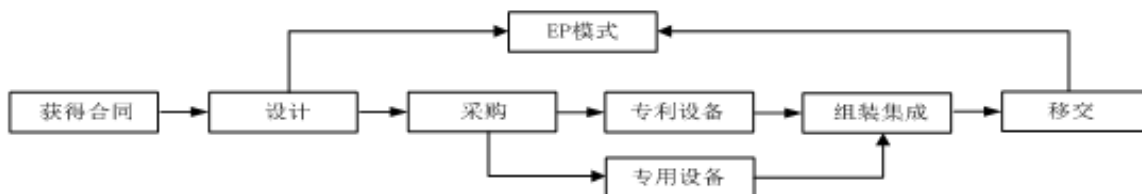


### 2、系统集成模式（EP 模式）

市政或工业大型整体配套水处理项目通常包含若干个子项目，一般情况下，客户在项目整体发包给承包商进行总体负责的同时，还将这些能够独立拆分的子项目单独进行对外招标，这些子项目基本不涉及土建安装，通常采取设备系统设计及设备系统集成模式（EP 模式）。

EP 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设备集成，在该种经营模式下，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等方式获得合同，签订合同后首先进行方案拟订、系统设计、设备设计和选型，然后在公开市场采购通用设备和材料，生产或定制核心设备和关键构件，外购专用硬件设备等，然后通过系统组装集成的方式组成一个能完成特定功能的系统，将整套集成设备作为一个整体出售给客户。

### EP 模式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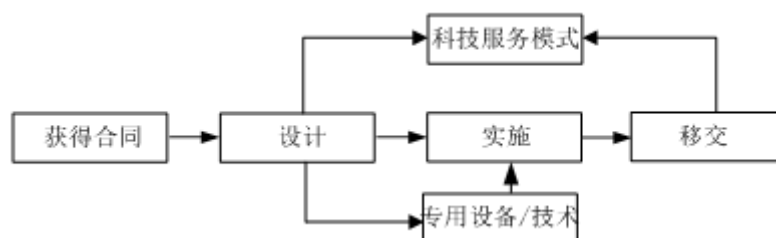


### 3、科技服务模式

科技服务是以技术和知识向社会提供服务，其服务手段是技术和知识，该模式是工程设计业务、专有技术的植入与提供。

该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专有技术的提供，在该种经营模式下，公司通过客户、总承包方或进行公开招投标获得合同，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首先进行方案拟订、工程系统设计，然后在后续工程实施过程中提供核心设备和核心技术，将整套技术作为一个整体技术包出售给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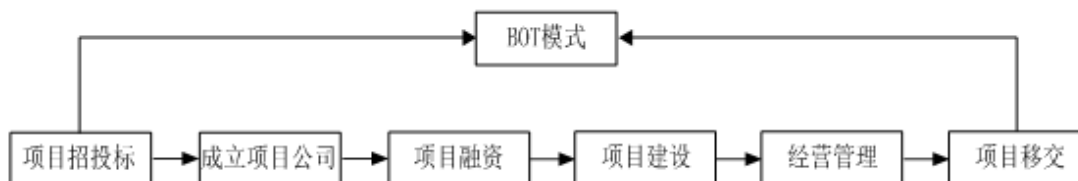
科技服务模式流程图



#### 4、“建设—经营—转让”（BOT 模式）

目前在一些市政污水综合治理项目中，项目所在地政府通过招投标方式引进投资建设方并授予其项目建设的特许权，投资建设方负责提供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和技术，安排融资和组织项目的建设。投资建设方在建设完成后，转入运营，运营期结束后移交项目，政府按一定的处理费用向投资建设方支付合同的约定水费，投资方在运营期内通过收取运营水费从而收回成本。

BOT 模式流程图



#### 5、生产流程

##### （1）污水处理成套设备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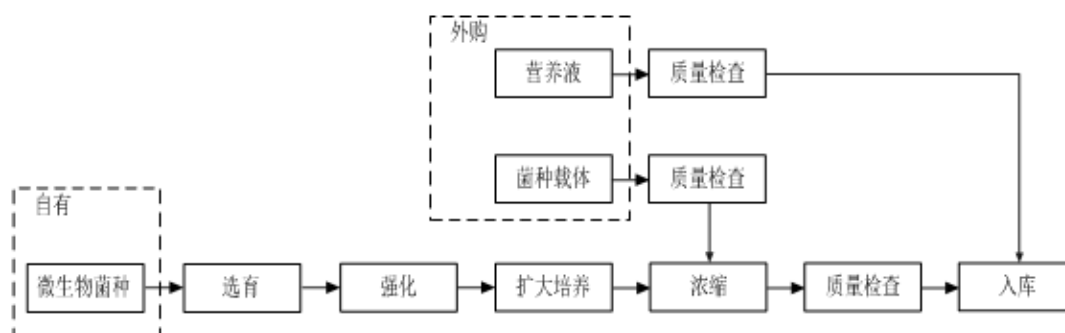
公司的污水处理成套设备主要包括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反应器、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双膜法中水回用设备，以上设备已实现标准化生产和应用，只需根据客户实际情况设计运行参数，经现场安装调试后即可投入使用，可显著缩短工程建设周期。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成套设备主要有三个部件：微生物菌种、菌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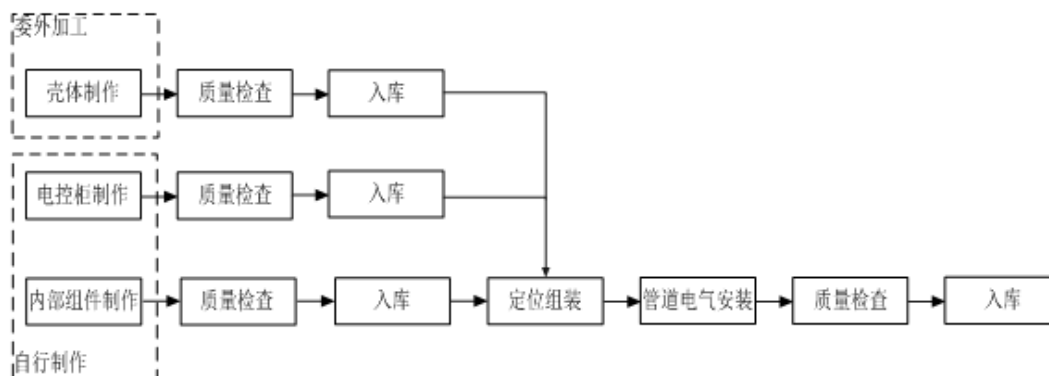
载体、营养剂。菌种载体、营养剂通过公司采买，到货后公司进行质量检查。微生物菌种由公司自行通过专用微生物培养装置生产，最终与菌种载体混配成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营养剂随菌种一起发货，现场调试过程中使用。

其他成套设备包括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反应器、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双膜法中水回用设备，主要有三个部件：壳体（罐体壳体和电控柜壳体）、内部组件和电控柜。壳体通过委托加工方式制作，公司提供图纸，外协厂商负责备料、制作，壳体到达公司后，公司进行质量检查，合格产品备用。核心部件内部组件和电控柜由公司自行生产，最终组装污水处理成套设备。

### ①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菌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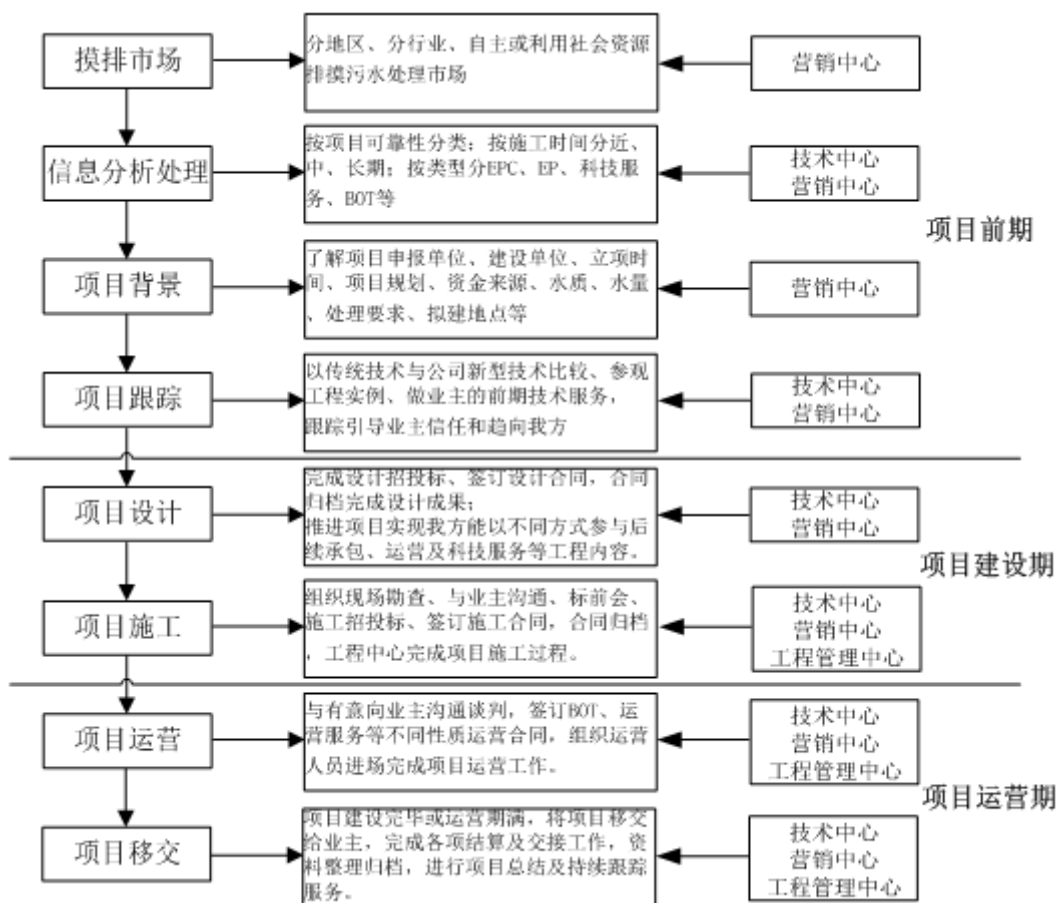


### ② 其他成套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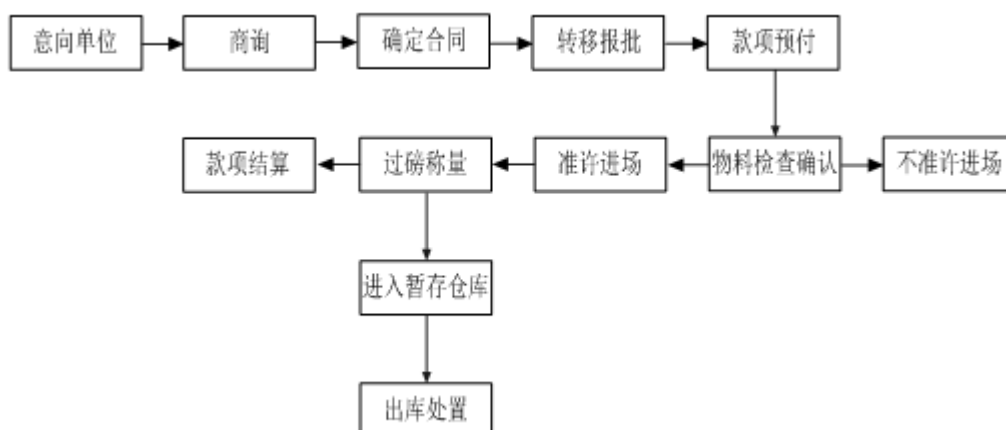
## (2) 污水治理与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流程图

公司为客户提供污水治理与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咨询、设备采购制作、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运营技术支持以及专业运营等方面的服务。公司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流程如下：



### (3) 固体废弃物处置业务流程图

公司为客户提供固体废弃物处置服务，在公司固体废弃物处置经营许可范围内，进行固体废弃物的转移报批、转运、暂存、处置等全流程服务。公司提供固体废弃物处置业务流程如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 （一）公司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

### 1、公司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情况

#### （1）Microwater™高效微生物处理技术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本身无毒性、无致病性、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去除废水中的等量污染物速率快，能力强。降解氨氮的能力强，去除率高可达到 99% 以上，总氮的去除率可达到 85%。该系统中微生物的食物链完整，降解有机物彻底，处理效率高，CODcr、BOD5 的降解负荷可达到  $15-35\text{kg}/\text{m}^3\text{d}$ ，CODcr 去除效率比常规生化方法提高 30—90%。有机物和氨氮等污染因子降解彻底，故兼有脱色和除臭效能。污泥的泥龄长、呼吸能力强，因此剩余污泥产量少，是常规活性污泥的 1/10 或更少，可大大降低所需的污泥处置费用。污泥沉降性好，紧密度高，稳定性好。可根据不同的水质选用不同的工艺，工艺选择灵活，设备简单，硬件设施投资少，运行费用低，故障率低。微生物接种一次性投加，系统调试完成后无须补加。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耐冲击负荷高，可以经受高浓度氨氮 ( $\leq 1000\text{mg}/\text{l}$ )。

#### （2）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废水深度处理技术

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技术集固、液、气、电四相多位一体，通过控制各种反应条件（如合金催化剂、药剂浓度、反应强度、药剂添加点、反应时间等），在微电、磁、气综合场条件下完成常温常压下调动羟基自由基 $\cdot\text{OH}$ ，是基于氧化电位高达 2.80V 的羟基自由基 $\cdot\text{OH}$  的强氧化作用及随之产生的各种活性自由基（ $\cdot\text{O}$ 、 $\cdot\text{O}_2$ 、 $\cdot\text{H}_2\text{O}$  等）的链式反应，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深度氧化（AOP），氧化速度大大提高，可实现有机污染物在短时间内高效去除，大幅度节约工程用地，土建规模，降低吨水运行费用，由于羟基自由基 $\cdot\text{OH}$  生成后诱发的各类自由基具有攻击芳香化合物，包括取代基的脱除、脱羟、脱醌、侧链氧化及芳香环的裂开等，该项技术在生化难降解的制药、化工、农药、焦化、染料化工等工业污水的深度治理中显示强劲的工程优势。

#### （3）双回流改进型EGSB厌氧生物反应器技术

双回流改进型 EGSB 针对目前工业废水厌氧处理反应器布水系统易堵塞失效，高硫酸根、高 COD 浓度进水抑制厌氧处理效果的难题，开发出立体可控旋

流布水技术和液气双回流技术，可有效提高厌氧处理效率，并可有效处理高硫酸根高浓度废水。该反应器采用了特殊的内部构造，可同步监控到各段布水系统实际布水效果并调节，同时降低废水当中的硫酸根浓度，适用领域更为广阔。

主要工艺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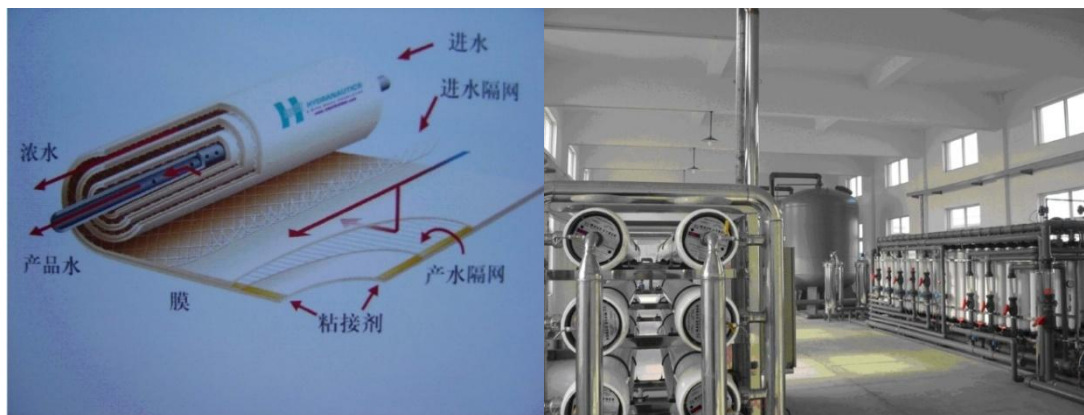
容积负荷	8~40kgCOD/m <sup>3</sup> ·d
进水 COD 浓度	2000~30000mg/L
COD 去除率	60~90%

主要应用领域：双回流改进型 EGSB 主要应用于有机化工、生物制药、造纸、酿酒、淀粉加工、畜禽养殖等中高有机物浓度废水处理。

#### (4) 双膜法中水回用技术

针对不同的排放水质和工艺用水要求，通过组合多介质过滤、超滤、纳滤、反渗透等工艺，实现高度自动化控制，在为企业减少污水排放的同时实现了水资源的循环利用，进一步降低了用水成本，具有显著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技术优点：运行成本低（1.5—2 元/m<sup>3</sup>，包含膜芯更换费用）；自动化程度高，可达到无人值守；回用水可分级分类，最大程度提高水回收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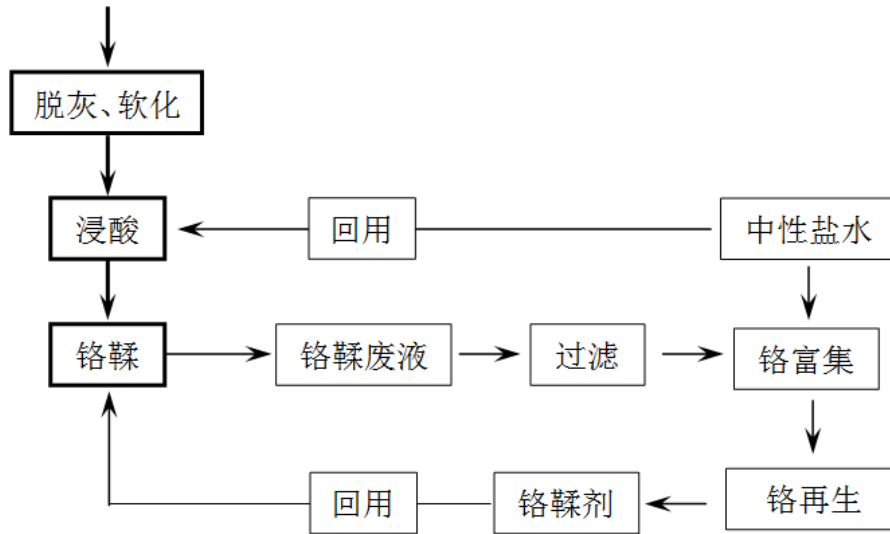
#### (5) 制革含铬废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

运用从铬鞣废液中回收铬鞣剂的技术和铬鞣剂的再生技术，通过过滤除去铬鞣废液中的固形物杂，并使用了氧化方法除去与铬盐牢固结合的有机小分子，从而得到纯度比较高、并且具有良好鞣制性能的铬鞣剂。将回收的铬鞣剂回用于制革生产的鞣制工序中，既可以消除铬鞣废液对环境的污染，又可以变废为宝，增

加企业的效益。

回收铬鞣剂后的清液中铬含量低于 1mg/L，但盐类的含量比较高，本技术将其引入贮存池中备用，再回用于浸酸工序，可以节约浸酸工序的用水量和食盐的使用量，并使清液中的盐类得到了充分利用，多余的清液进入综合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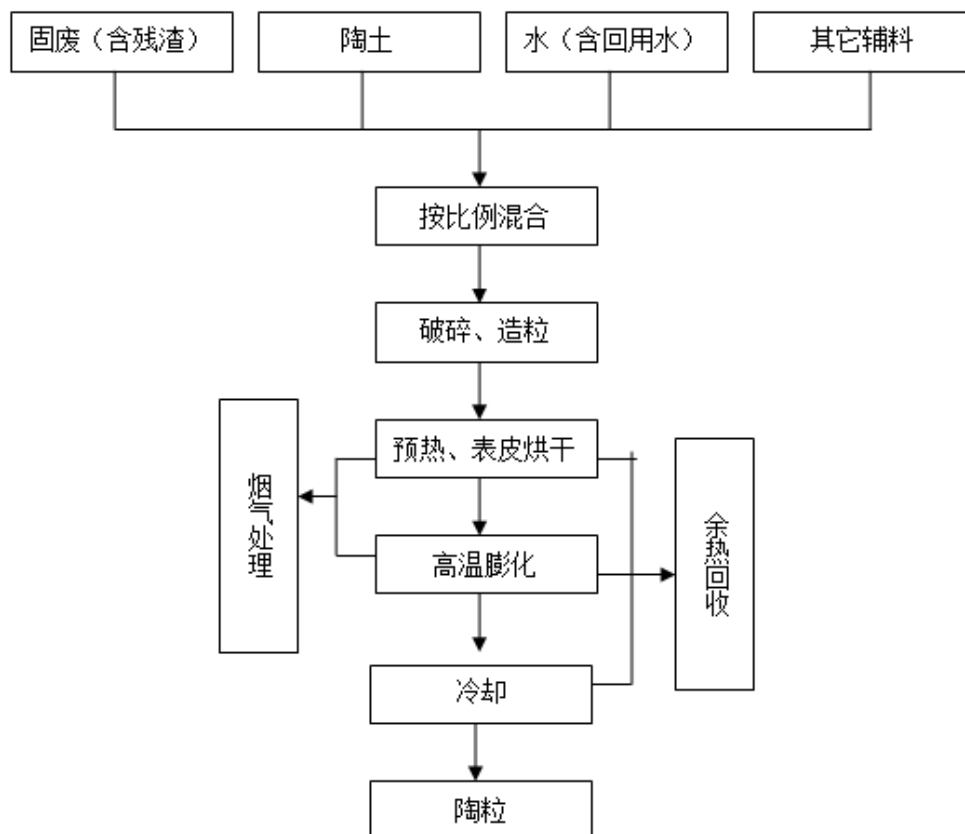
铬鞣废液回收和再生的技术路线图如下所示：



#### (6) 重金属污染治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

各种固废按照一定配比，加入陶泥和相关辅料后，制成陶粒料球，经预热干燥表皮，再经高温焙烧，完成金属解毒、膨胀、成陶，最终使得固废得到综合利用。





## 2、研发基本情况

### (1) 研发机构的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中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64 人。

### (2) 公司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3,219,624.93	2,743,230.34	1,389,369.92
管理费用	6,732,300.46	6,031,378.47	3,063,411.83
主营业务收入	38,323,879.70	12,690,530.82	10,677,094.64
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比重	47.82%	45.48%	45.35%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40%	21.62%	13.01%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对研发的投入。以后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新技术的开发和研究投入，为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水平提升及生产成本降低提供技术保

障。

### (3) 公司研发项目及成果

目前，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及研发成果如下：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复合微生物制革高效处理废水项目	进行中
高效微生物处理制革废水新技术	进行中
高效制革废水处理关键技术	进行中
一种利用电镀污泥制作轻质陶粒的方法	进行中
一种利用含铬污泥制作轻质陶粒的方法	进行中
一种利用含重金属污泥制作轻质陶粒的系统	进行中
一种利用含重金属污泥制作陶粒生料的系统	进行中
一种双筒回转窑烟气回用净化装置	进行中
一种双筒回转窑燃料自动进料装置	进行中
一种双筒回转窑陶粒生料自动进料装置	进行中

### 3、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公司所取得的专利技术均为原始取得，不存在为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情形，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情形。

### 4、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情况

2013年9月，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35000072，有效期三年。公司将会持续保持对新技术研发的投入及支持。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以及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历史经验，公司将在2016年积极提请复审，争取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 (二)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1	工业废水治理技术开发、服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2	工业废水治理技术开发、服务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3	铬渣处置技术规范	HJT301-2007
4	危险废物焚烧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5	轻集料及其试验方法	GBT17431-2010
---	-----------	---------------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严格遵守有关质量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质量法规的行为，也未曾因违反相关质量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的因素。

####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7 项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证号	注册公告日期	取得方式
1	Microwater Inside	42	8398948	2011 年 07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2	Powater	40	8413653	2011 年 07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3		40	8413654	2011 年 07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4	Microwater Inside	11	8398959	2011 年 07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5	Microwater	40	8413652	2013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6	微水	11	8398956	2011 年 08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7	Powater	42	8398938	2011 年 07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 5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皮革废水的处理方法	微水环保	发明	ZL201010293157.X	2012-03-14	自 2010-09-27 至 2030-09-26	原始取得
2	一种四相催化氧化深度处理废水的方法	微水环保	发明	ZL201010529373.X	2012-09-19	自 2010-10-29 至 2030-10-28	原始取得

3	一种复合微生物制剂及其在处理废水中的应用	微水环保	发明	ZL201210032379.5	2013-05-15	自 2012-02-14 至 2032-02-13	原始取得
4	双回流改进型 EGSB 厌氧处理系统	微水环保	实用新型	ZL201220692449.5	2013-06-05	自 2012-12-15 至 2022-12-14	原始取得
5	一种发酵类制药废水的处理系统	微水环保	实用新型	ZL201220692450.8	2013-07-10	自 2012-12-15 至 2022-12-14	原始取得

说明：①《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上述专利权目前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以上专利均不存在纠纷情况。

②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的专利权人为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手续不存在障碍。

### 3、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项网络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microwater.cn	微水环保	2016 年 02 月 09 日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项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抵押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
1	微水环保	浦国用（2015）第0141号	2064.03.17	出让	正常	否

####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

序号	证照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	2013.09.05-2016.09.04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3.07.25-2018.07.24
3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有效期至 2021. 4. 15
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13.07.20-2016.07.19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6. 04. 14-2019. 04. 13

####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2014 年 6 月 28 日，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甲方，政府授权辛集

管委员会全权负责辛集清洁化工园的污水处理)、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乙方)、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公司)签订《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资产转让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项目总投资额为 3,561.23 万元；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从商业运营开始日计算；实施地点为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项目一期污水处理能力为 1 万吨/日，二期规划为 6 万吨/日，待辛集市新城清洁化工园污水排放量达到 5000 吨/日时，开始建设二期项目；当污水排放量超过 1 万吨时，开始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公司于特许经营期内运营污水处理设施，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按照《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约定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目前为 6.980 元/立方米，两年调整一次）；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甲方有权收回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重新招商，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 (六) 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序号	证照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福建省科技型企业证书（201305910096）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13.08.01-2016.07.31
2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2011GH062079）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不适用
3	2012 年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骨干企业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不适用
4	单位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难处理工业废水处理技术创新联盟技术牵头单位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不适用

#### (七)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有房产。其他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750,235.03	494,307.99	86.82%
运输设备	761,246.60	256,652.21	66.29%
办公设备	1,080,653.44	466,767.54	56.81%

##### 2、房屋情况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间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金 (元/月.平方米)	产权证号
1	微水环保	福建华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C区42号楼	2015.11.03-2018.11.02	410.00	第一年: 55.37 第二年: 59.76 第三年: 64.54 第四年: 69.7	候房权证H字第1206576号
2	微水环保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4288号东冠创业大厦13层1313室	2015.09.15-2016.09.14	80.00	48.8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0012588号
3	微水环保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47号之二402室	2015.1.1-2016.12.31	200.00	53.00	厦国土房证第00823624号

### 3、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的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成新率 (%)
中试设备	1	82.54	14.38	82.58%
中试设备	1	82.54	14.38	82.58%
废气处理装置设备	1	52.70	0.00	100.00%
回转窑设备	1	29.06	6.42	77.92%
四相催化相置	1	22.14	3.51	84.17%
配变安装	1	18.00	0.00	100.00%
非标设备合管道电气自控设备	1	17.52	0.00	100.00%
装载机	1	14.10	1.56	88.92%
三叶罗茨鼓风机	1	11.62	2.11	81.79%
潜水搅拌机	1	9.49	1.73	81.79%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目前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公司未来随着规模的扩大会购置新的生产设备，公司的固定资产全部为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与公司业务具有关联性。公司固定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 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91人，构成情况如下：

## 1、员工分布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20	21.98%
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64	70.33%
其他人员	7	7.69%
<b>合计</b>	<b>91</b>	<b>100.00%</b>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以下	38	41.76%
30-39岁	39	42.86%
40-49岁	13	14.29%
50岁及以上	1	1.10%
<b>合计</b>	<b>91</b>	<b>100.00%</b>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3	3.30%
本科	64	70.33%
专科	14	15.38%
专科以下	10	10.99%
<b>合计</b>	<b>91</b>	<b>100.00%</b>

公司员工以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为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公司员工年龄主要在20-50岁之间,年龄结构合理。公司员工70%以上为本科及以上学历。目前,公司处于成长期,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将持续吸纳优秀人才进入公司。

## 2、劳务用工及社保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名册、社保缴费明细表,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拥有91名员工,为部分员工缴交了社会保险。公司没有为全体员工缴交社会保险主要原因为(1)部分农村员工不愿意缴纳养老保险;(2)部分外地员工不愿

意在福建地区参保；（3）新入职员工没有及时办理参保手续。

公司将采取措施加强对员工参缴社会保险行为的管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缴纳行为，同时公司还与中智厦门经济技术开发中心签订了《人事代理合同》，委托中智厦门经济技术开发中心为外地员工代缴社会保险。

就公司存在的社会保险不规范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辉跃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公司因缴纳社会保险不规范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进行处罚的，其将全额承担公司因此而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相关承诺切实可行。

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社会保险缴纳存在一定的不规范行为，但鉴于（1）公司已采取措施逐步规范社会保险缴纳行为；（2）公司没有因社会保险缴纳不规范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情形；（3）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公司因社会保险缴纳不规范所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据此，公司已采取措施进行了纠正，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孙辉跃、徐军富、舒建峰、龚清华、王珏，核心技术人员概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未发生变化。

#### （3）核心员工竞业禁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九）公司环保事项

####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



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漳浦固体废物处置项目

公司在漳浦县赤湖镇皮革园区投资建设的漳浦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已取得漳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漳州市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漳浦固体废物处置中心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漳环审[2014]4号），2015年7月30日取得漳浦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试生产批复，随后取得漳浦县环境保护局核发的《临时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2015年11月2日至2016年11月1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漳浦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取得了试生产的批复，并已完成试生产阶段，正在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 3、辛集新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辛集微水在收购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后，已按照辛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辛集市新城10000m<sup>3</sup>/d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辛环评[2008]8号）要求完成对辛集新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环保设施改造工作，辛集微水项目设施改造已完成，并于2015年8月7日取得了辛集市环境保护局的试生产批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试生产阶段已完成，正在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 （十）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建筑施工，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已取得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2016年4月14日核发的编号为“（闽）JZ安许证字[2016]FZ0055”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有效期自2016年4月14日至2019年4月13日。漳浦固废建设项目正在办理安全设施验收工作。辛集微水已取得当地安监局开具的守法证明：在施工建设期间以及试运行阶段未发生重伤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

#### 1、按产品分类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工程项目	3,398.83	88.69%	895.32	70.55%	872.80	81.75%
技术服务费	154.94	4.04%	373.74	29.45%	194.91	18.25%
其他	278.62	7.27%	-	-	-	-
<b>合计</b>	<b>3,832.39</b>	<b>100%</b>	<b>1,269.06</b>	<b>100%</b>	<b>1,067.71</b>	<b>100%</b>

公司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以工程劳务收入为主，技术服务费收入为辅。

## 2、按地区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省内	455.54	11.89%	126.10	9.94%	267.08	25.01%
省外	3,376.85	88.11%	1,142.96	90.06%	800.63	74.99%
<b>合计</b>	<b>3,832.39</b>	<b>100.00%</b>	<b>1,269.05</b>	<b>100.00%</b>	<b>1,067.71</b>	<b>100.00%</b>

###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消费群体，是制革、制药、（煤）化工、钢铁、造纸、印染等行业的工业企业。

####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b>2015年1-9月</b>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86,053.08	57.89%
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82,051.28	8.04%
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2,218,662.92	5.79%
焦作隆丰皮草企业有限公司	2,082,051.28	5.43%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1,496,200.00	3.90%
<b>合计</b>	<b>31,065,018.56</b>	<b>81.05%</b>

2014年		
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23,076.96	36.43%
大连珍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68,473.62	16.30%
浦城正大生化有限公司	1,169,811.33	9.22%
湖北劲牌酒业有限公司	1,091,797.27	8.60%
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	683,962.28	5.39%
<b>合计</b>	<b>9,637,121.46</b>	<b>75.94%</b>
2013年		
大连珍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53,655.02	43.59%
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1,816,037.67	17.01%
亚泰制革有限公司	1,591,678.74	14.91%
徐州兴宁皮业有限公司	966,981.10	9.06%
漳州信德皮革有限公司	754,716.96	7.07%
<b>合计</b>	<b>9,783,069.49</b>	<b>91.64%</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工程劳务收入为主，单一客户贡献的收入比重与该客户的合同金额的大小有关，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大客户的依赖。但是，公司是否每年都能够获得大金额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收入可能存在一定的波动性。除辛集微水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占有任何权益。

### (三)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设备、材料主要是指污水处理设备，例如四相催化装置、曝气管路、离心泵等等，占成本比重如下：

年度	项目	土建	设备、材料	人工费	其他	合计
2013年	金额(万元)	47.12	546.15	92.20	48.72	734.18
	占比(%)	6.42%	74.39%	12.56%	6.64%	100.00%
2014年	金额(万元)	65.90	375.84	130.38	59.61	631.73
	占比(%)	10.43%	59.49%	20.64%	9.44%	100.00%
2015年1-9月	金额(万元)	295.07	1,607.78	102.50	33.52	2,038.88

	占比 (%)	14.47%	78.86%	5.03%	1.64%	100.00%
--	--------	--------	--------	-------	-------	---------

从上表可看出，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土建、设备和材料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0.81%、69.92%和93.33%，人工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2.56%、20.64%和5.03%，土建、设备和材料、人工是公司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成本中的土建、设备和材料、人工占比受到当年的业务合同类型影响较大。如技术服务合同较多，则人工成本占比较高；如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较大，则土建、设备和材料占比较高；如果系统集成合同金额较高，则会导致设备和材料占比较高。不同年度的业务合同模式不同，导致不同成本类型占比波动较大。

##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
<b>2015年1-9月</b>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56,559.83	27.33%
宜兴市天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770,790.60	5.72%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1,690,598.30	5.46%
无锡市金马合环设备厂	1,282,051.28	4.14%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33,609.23	3.66%
<b>合计</b>	<b>14,333,609.24</b>	<b>46.32%</b>
<b>2014年</b>		
福建省泉州市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950,000.00	11.71%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11,324.86	7.88%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12	6.67%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10,256.41	6.07%
福建诚艺建筑有限公司	994,315.00	5.97%
<b>合计</b>	<b>6,377,007.39</b>	<b>38.31%</b>
<b>2013年</b>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58,957.26	24.21%
江苏省纯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50,760.68	19.41%
浙江天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662,820.52	7.79%

南京蓝深制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461.54	1.63%
山东海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116,239.32	1.37%
<b>合计</b>	<b>4,627,239.32</b>	<b>54.42%</b>

2013年、2014年、2015年1-9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54.42%、38.31%、46.32%，占比较为合理且为不同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属于业务起步和逐步扩大阶段，由于江浙一带环保设备供应商较多，公司在选择供应商时会综合考虑设备质量、服务水平等因素，公司根据和供应商合作结果的综合评价来决定是否继续使用其产品，导致各年度供应商变化较大。合作关系良好的供应商，如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等则保持持续采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占有任何权益。

####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销售合同（300万元及以上）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合同期间	合同金额(万元)	当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收入占合同金额的比重(%)	合同履行情况
1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工程厂区设备及安装调试工程分包合同（察右后旗土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园区污水处理工程厂区建设工程）	2013-8-14	3,649.87	2,472.88	67.75%	正在履行
2	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东项目一期污水处理总包工程	2014-5-23	1,803.00	901.50	50.00%	正在履行
3	大连珍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项目合同（3000M <sup>3</sup> /d 酵母核酸等工业废水处理工程）	2013-1-31	1,171.90	896.12	76.47%	正在履行

4	焦作隆丰皮革企业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项目合同 (24000T/d 废水深度处理总包工程)	2015-7-1	812.00	243.60	30.00%	正在履行
5	亚泰制革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项目合同 (1500M <sup>3</sup> /d 制革废水处理工程)	2012-3-3	300.00	270.00	90.00%	正在履行

## 2、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2、10 为土建）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采购合同（150万元及以上）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当期采购成本金额（万元）	成本占采购总成本的比重（%）	合同履行情况	采购内容
1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8-26	985.50	885.50	89.85%	正在履行	环保设备
2	福建泉州市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2014-1-15	770.00	195.00	25.32%	正在履行	土建工程
3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9-24	336.30	80.00	23.79%	正在履行	环保设备
4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3-7-12	293.80	223.70	73.03%	正在履行	环保设备
5	厦门纽沃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3-21	218.00	218.00	100.00%	履行完毕	环保设备
6	无锡市金马合环设备厂	2015-5-30	226.44	150.00	73.78%	正在履行	环保设备
7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2014-9-24	197.80	197.80	100.00%	履行完毕	环保设备
8	江苏省纯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3-9-6	193.14	181.12	100.00%	履行完毕	环保设备
9	浙江天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14-8-19	163.90	98.34	60.00%	正在履行	环保设备
10	福建省柏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4-01-16	242.15	234.42	100%	履行完毕	土建工程

##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	------	------	----------	------	------	------	--------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2013/12/6	1,000	1年	7.2%	连带责任质押担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2014/1/14	500	1年	7.2%	连带责任质押担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2014/4/18	1,000	11个月	7.2%	连带责任质押担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 4、担保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主债权/担保存续期间	担保债权(万元)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微水环保	2015/8/25-2016/1/19	1,180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秀支行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微水环保	2014/12/17-2015/12/16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秀支行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微水环保	2013/12/10-2014/12/09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秀支行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微水环保	2012/11/21-2013/11/28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微水环保	福建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孙辉跃、陈瑶	2013/08/21-2014/08/2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担保	履行完毕

注：担保合同1已提前解除，2016年1月19日，债权人、债务人、担保人三方签订了补充协议，协议约定，经友好协商，保证人责任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 经营模式

公司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 1、工业废水处理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的经营模式，一方面是依托自主研发技术和众多治理成功案例，在制革、制药、化工等重污染行业领域，拓展污染企业的治理业务，获得订单收入。另一方面鉴于全国工业集中化趋势，在全国环保治理提标、政府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模式的环保发展黄金期，依托国内领先的工业区治污三大核心技术—“高浓度氨氮废水脱氮技术、难降解 COD 废水深度治理技术、重金属无害化处置资源化利用技术”，全面快速进入工业区环保治理、投资及运营领域，获得持续稳定的业务收入。

## 2、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在固废处理领域的经营模式是以自主创新专利技术，重点突破处置含铬等国家一类难处理工业污泥，达到无害化处置并实现资源化利用。该项技术适用于处理对自然界存在危害的绝大部分重金属工业污泥，公司投资建设的福建漳浦重金属处置项目，是国内第一批采用该技术工艺的基地，打破我国过去对含铬等重金属污泥最终处置采用堆放、填埋的现状，极大减少土地资源的占用和二次污染危害，项目一期已进入试生产阶段，未来着力建设二期，并增加处理固废的种类，形成区域垄断，并向全国布局。

### （二）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原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及供应管理，公司采购的产品范围：钢管类、塑料管类、闸门类、阀类、水槽类、水泵类，其他各种零部件以及针对工程项目需要生产加工的各种材料。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和设备均有多家供应商可以选择，市场供应充足。目前采购部全部按市场化原则进行采购，即在询价或招标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及用户需求、供应商声誉和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会同技术研发部和微水工程部门共同确定最后的供应商名单。公司采购部对供应商进行了严格的考察及认真筛选，能够和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了质量并有效地控制采购成本。

### （三）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不设独立的生产加工车间，主要由外协公司负责进行加工、生产。在自产产品的生产环节中，技术研发部负责制订产品的设计及加工图，技术部门具体负责生产过程的控制和管理，工程部负责对生产材料的入库及完工入库环节



的质量监控，在工程项目合作协议签订之后，技术研发部根据项目要求制定产品设计方案，包括设计图纸、原材料清单和具体的技术要求等，外协单位严格按照技术部的产品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并由工程部按照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和设计方案对产品进行验收。

#### （四）销售模式

销售模式主要依行业划分（制药、制革、煤化工、化工、酵母、合成氨等），以技术、案例营销为主。目前公司开展污水项目基本实行项目议标或公开招投标的模式，公司的销售部首先需要搜集招标信息及拟建水厂信息，充分全面地了解用户需求，并进行现场实地勘察，技术部门根据用户需求制订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建议书，经过内部评审三级校对后向用户提交技术方案或投标书。在此期间销售部与技术部门充分沟通，将用户的需求准确表达，使技术及设计充分满足用户的要求，并借此向用户展示良好的企业管理形象、技术水平及建设能力等，经过用户的评标及开标过程后取得项目，最终签订工程合同。

漳浦固废中心根据环保部门要求，与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含铬污泥的企业进行洽谈，确定商务合同后预收款项，再将污泥运抵并进行处置。

#### （五）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主要以自主研发为主。公司下设技术中心，负责现有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技术和重金属危险废物处置技术的研究。公司的研发部门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配合公司治理部、工程管理部，深入污染治理现场，从实践中改进和创新治理技术，对客户从车间产污到最终排放的每道环节进行管控，实现自主专利技术的排他性，同时更好地服务客户，增强客户粘性。此外公司还与科研院所、高校进行产品和技术合作研发，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日尚未与战略合作伙伴进行实质性技术或产品的合作研发。

#### （六）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技术研究、方案设计、专用设备制造、新工艺研发、工程实施、技术服务、水务运营、重金属废弃物处置等业务实现收入，主要包括工程项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公司整体解决方案式的方案设计、先进的技术和良好的管理能力和高效的服务水平，保障了公司持续稳定的获得客户群和业务收

入。公司通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流程，研发新技术，提高服务效率及材料使用率，控制项目成本进而提升利润空间。

##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公司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的“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N772环境治理业”中的“N7721水污染治理业”。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管理体制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 （1）行业管理体制及主管部门

我国对水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采取分级、分部门的监管体制。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环保部，负责环境保护的统一监管。此外，水利部、发改委、建设部等各级政府部门对行业的业务开展、经营资质等方面进行管理。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环保机械业协会等行业自律组织，也对行业和公司有监督管理的职能。

##### （2）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行业主要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等法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5年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要求到2020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污染严重水体较大幅度减少，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地下水污染加剧趋势得到初步遏制，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稳中趋好，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水生态环境状况有所好转。到2030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

		步恢复。到本世纪中叶，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关于制定和调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要求各地区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差别化的污水处理收费标准，加大污水处理费用的收缴力度，鼓励、引导社会资本进入污水处理行业。
	《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指导意见》	要求按照排污者付费、市场化运作、政府引导的原则，采取特许经营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2014年	《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2013—2020年）》	要求开展我国重点流域的水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加大力度集中治理水质较差湖泊。对五大湖区水质较好的湖泊进行更高要求的保护。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	对农村环境（垃圾和污水）整治提出了更高治理要求
2013年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要求新建设的城镇兴趣要优先安排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要将城镇污水处理规划与城镇开发建设全面结合，统筹考虑。鼓励采取特许经营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城镇污水设施建设，提高城镇污水处理能力。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建设与投资指南》	是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建设与投资的指导文件
2012年	《“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	“十二五”期间，加快建设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总建设投资规划约为4300亿元。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15年）》	规划骨干工程项目6,007个，估算投资3,460亿元，加大对重点流域，重点河流，重点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力度。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长15%以上，到2015年，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到4.5万亿元，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2%左右，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节能环保大型企业集团，吸纳就业能力显著增强。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到2015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0.869吨标准煤(按2005年价格计算)，比2010年的1.034吨标准煤下降16%(比2005年的1.276吨标准煤下降32%)。“十二五”期间，实现节约能源6.7亿吨标准煤。
	《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	要求重点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2007年减少15%，非重点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不超过2007年水平。
	《铬渣干法解毒处理处置工程技术规范》	对铬渣干法解毒处理处置工程技术的相关内容和指标参数进行了规范。
2007	《铬渣污染治理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暂行）》	本标准适用于铬渣的解毒、综合利用、最终处置及这些过程中所涉及的铬渣的识别、堆放、挖掘、包装和运输、贮存等环节的环境保护和污染控制，铬渣解毒产物和综合利用产品的安全性评价，以及环境保护监督管理。
2005	《铬渣污染综合整治方案》	要求以保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护环境、防治铬渣污染、促进清洁生产为出发点，以铬渣无害化处理为主要任

		务，明确了全国铬渣处理和推行铬盐清洁生产的指导思想、原则、目标，提出了相应的政策和措施。
--	--	--

##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 (1) 水污染的定义、分类和水处理行业的参与主体

水污染可以分为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生活污水主要是城市生活中使用的各种洗涤剂 and 污水、垃圾、粪便等，多为无毒的无机盐类，生活污水中含氮、磷、硫多，致病细菌多。工业废水（industrial wastewater）包括生产废水和生产污水，是指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废液，其中含有随水流失的工业生产用料、中间产物、副产品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

水处理行业的参与主体有：政府、工业企业、监管机构、水务处理与服务企业。水处理行业的核心问题是研究解决城市、工业企业发展对水资源的需求与水资源日益短缺、环境污染之间的矛盾。

### (2) 我国水资源的概况

总体而言，我国是一个水资源匮乏、水灾旱灾发生频繁的国家。按照人均水资源拥有量计算，我国是全球水资源最匮乏的国家之一。根据联合国的标准，人均水资源低于 3,000 立方米，定义为轻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1000 立方米，定义为重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500 立方米，定义为极度缺水。下表为《中国统计年鉴 2015》中我国水资源情况，由此可见，我国大部分省份和城市处于缺水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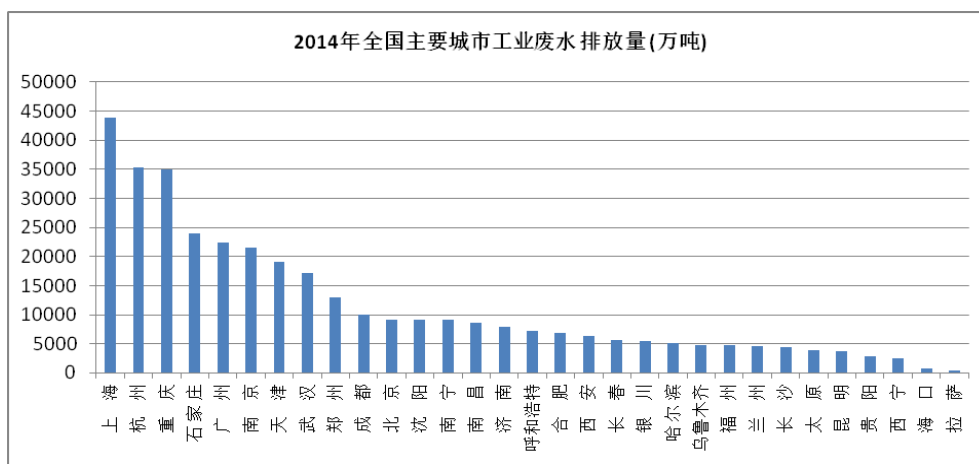
地区（2014 年）	水资源总量（亿立方米）	人均水资源量（立方米/人）
西藏	4416.30	140200.00
青海	793.90	13675.50
海南	383.50	4266.00
广西	1990.90	4203.30
云南	1726.60	3673.30
江西	1631.80	3600.60
贵州	1213.10	3461.10
福建	1219.60	3218.00
新疆	726.90	3186.90

四川	2557.70	3148.50
湖南（轻度缺水）	1799.40	2680.10
黑龙江（轻度缺水）	944.30	2463.10
重庆（轻度缺水）	642.60	2155.90
内蒙古（轻度缺水）	537.80	2149.90
浙江（轻度缺水）	1132.10	2057.30
广东（轻度缺水）	1718.40	1608.40
湖北（轻度缺水）	914.30	1574.30
安徽（轻度缺水）	778.50	1285.40
吉林（轻度缺水）	306.00	1112.20
陕西（重度缺水）	351.60	932.80
甘肃（重度缺水）	198.40	767.00
江苏（重度缺水）	399.30	502.30
辽宁（极度缺水）	145.90	332.40
山西（极度缺水）	111.00	305.10
河南（极度缺水）	283.40	300.70
上海（极度缺水）	47.10	194.80
宁夏（极度缺水）	10.10	153.00
山东（极度缺水）	148.40	152.10
河北（极度缺水）	106.20	144.30
北京（极度缺水）	20.30	95.10
天津（极度缺水）	11.40	76.10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年鉴2015

### （3）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发展趋势

2014年，全国主要城市工业废水排放量约为354,979万吨，主要发达城市及重工业城市的废水排放量较大，环境承载能力受到了极大的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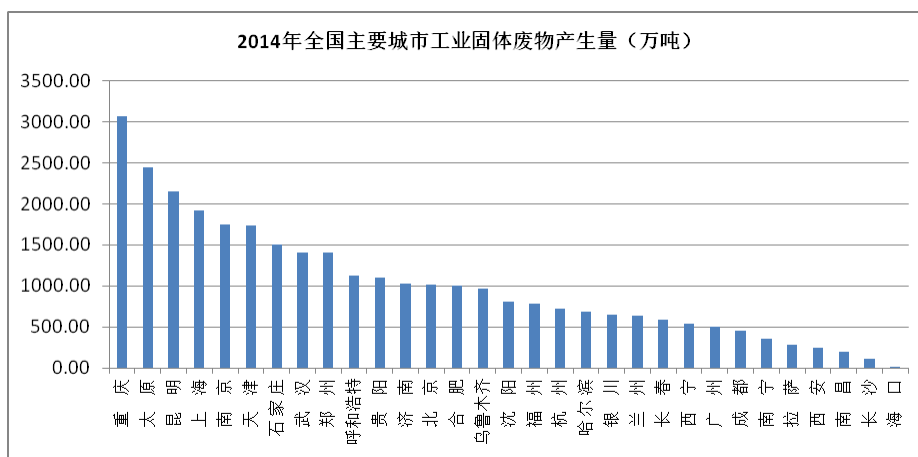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年鉴 2015

随着 2015 年《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我国将环境保护提高到国家战略层面，工业废水处理将是《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核心内容，其中特别强调：狠抓工业污染防治，专项整治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在国家空前监管与处罚力度的震慑下，大量工业企业将进行污水提标改造，有望刺激工业废水处理市场投资及运营规模的快速上升。

工业废水处理行业迫切需要更为先进、高效和低成本的污水处理技术，适应更严格的排放标准要求。随着工业产业园的建设，工业废水集中化治理将成为工业废水处理行业的发展趋势，即通过将同类型的工业集中在专业化的工业园区中，实现工业废水集中收集、集中处理。工业废水处理技术复杂，多数工业企业难以全面掌握，导致处理结果达不到排放标准，通过引入具备技术支持、设计、建造、运营等一体化服务能力的环境服务商的专业服务将成为趋势，进而帮助工业企业达标，降低污水处理综合成本。

#### (4) 我国工业固体废物情况和含铬废渣治理形势

2014 年全国主要城市固体废物产生量总计 31,190.28 万吨，这对环境造成了巨大的压力。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年鉴 2015

含铬工业废渣属于工业固体废弃物中的一种，由于其具有毒性，因此属于工业固体废弃物中的危险废弃物。铬盐用于化工、冶金、制革是重要的化工产品，每生产 1 吨铬盐排出 2.5 吨铬渣，铬渣含 1-3% 的  $\text{Cr}^{6+}$ ， $\text{Cr}^{6+}$  有毒，会引起铬疮，鼻中隔糜烂，血铬，肺癌等多种疾病，人的致死量为 5-8 克，属于对环境、人体有严重危害的危险工业废物。我国先后有 70 余家企业生产铬盐，由于污染环境已有 40 余家企业先后停产或转产，2003 年我国铬盐生产厂 25 家，年产铬盐 23 万吨，全国年排出铬渣 60 万吨，已堆存 600 万吨，分散于我国人口稠密区域 80 余处。铬渣是有毒危险废物，渣堆中剧毒  $\text{Cr}^{6+}$  随雨水进入土壤和地下水，已污染上千万亩土地和大量地下水，严重制约铬盐工业的发展。七十年代开始，全国已安排铬渣治理课题数十项，至今未找到一种有效、经济、实用的治理方法，铬渣堆存量仍在逐年增加。

根据铬渣清水浸泡实验测算，经过几十年堆放，有 30%  $\text{Cr}^{6+}$  已离开铬渣，根据铬渣混凝土骨料试验中发现粘土对  $\text{Cr}^{6+}$  的吸附作用和重庆 40 万吨铬渣使 200 万吨周边土壤富含  $\text{Cr}^{6+}$ （见重庆市环保局 07159 号复函）以及沈阳新城子铬渣堆周边土壤情况，估计其中一半被周边土壤吸附。我国可利用水资源 8000--9000 亿米<sup>3</sup>，实际年用水量 7000--8000 亿米<sup>3</sup>，三峡水库库容 393 亿米<sup>3</sup>。全国渣堆周边高铬粘土总量估计为 500-1000 万吨，若不及时治理这些高铬粘土可使 1800 亿米<sup>3</sup> 水超标，几十年内会使我国东部人口稠密区，主要产粮区的大片地下水超标，基本上不可恢复，将会造成全国性的环境灾难。

近年来国家对铬渣污染环境的问题给予高度重视。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局

于 2005 年联合下发了关于“铬渣污染综合整治方案”的[2005]2113 号文件。要求以保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护环境、防治铬渣污染、促进清洁生产为出发点，以铬渣无害化处理为主要任务，明确了全国铬渣处理和推行铬盐清洁生产的指导思想、原则、目标，提出了相应的政策和措施。

### 铬渣中六价铬的存在形式

物相	Cr <sub>2</sub> O <sub>3</sub> 计的 Cr <sup>6+</sup> 占干渣重%	Cr <sup>6+</sup> 相对含量%	水溶性
四水铬酸钠	1.11	41	易溶
铬酸钙	0.63	23	稍溶
铬铝酸钙	0.34	13	微溶
碱式铬酸铁			
化学吸附的六价铬			
硅酸钙—铬酸钙固溶体	0.48	18	难溶
铁铝酸钙—铬酸钙固溶体	0.13	5	难溶
<b>合计</b>	<b>2.69</b>	<b>100</b>	

铬渣治理历经数十年难见成效，重要原因之一是铬渣物相相当复杂，Cr<sup>6+</sup>存在于各种物相中，有些 Cr<sup>6+</sup> 十分难溶，这些 Cr<sup>6+</sup> 有水溶性铬和酸溶性铬，实际上酸溶铬与水溶铬也无严格界限，铬渣在水中长时间加热或在室外雨水和 CO<sub>2</sub> 作用下，酸溶铬也会慢慢溶出，从对已堆存几十年的铬渣研究情况看，在自然环境中，即便是经常下雨的南方，铬渣中全部 Cr<sup>6+</sup> 的溶出时间至少需要数百年或更长时间。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以来，我国对铬渣的处置问题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开发了多种处理技术，如干法还原、湿法还原、铬渣综合利用制砖、钙镁磷肥、铸石、水泥添加剂、玻璃着色剂、烧结矿炼铁等，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这些铬渣处理技术均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有的解毒不彻底，存在二次污染；有的铬渣用量少，处置周期长，进度缓慢有些综合利用产品，如用铬渣作水泥矿化剂，对环境的影响尚不清楚。此外，处理、处置成本高昂也是制约铬渣治理的一个重要因素。

#### (5) 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行业发展趋势

当前乃至整个十三五规划期间，中国宏观经济呈持续调整态势，从高速增长



向下调整，而危废无害化处理产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在相关产业政策频繁发布的背景下，面临经济转型与市场环境较好的发展机遇，产业并购、整合将进一步加剧。

向污染宣战的气魄与决心达到历史顶点，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密集发布，且严厉程度超越前期已出台政策。环保部组织起草土壤环境保护法将正式出台。执法力度加强，环保标准提高。环保部出台了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暂行办法，出台了涉及危废行业污染物排放控制等相关标准，行政处罚和排污收费标准进一步提高。同时，新环保法对环境信息公开做了强制性规定，企业环境违法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企业危废无害化处置需求提高。

根据研究统计，2015年危废产生量达6000万吨，真正实现集中处置的比例不到35%。面对严峻的危废处理问题，国家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体系逐渐形成，制定了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公布了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目录，发布了危废填埋、焚烧的污染控制标准与技术规范，建立了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收费制度，促进了危险废物处置产业化发展。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技术已逐步成熟，投资力度也在加大，危险废物市场在逐渐升温。十三五规划期间，危废无害化产业将面临史上最严的污染控制标准，传统焚烧填埋已适应不了日益紧张的土地资源和公众诉求，综合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蓝色处置技术将成市场发展趋势。

## （二）市场规模

### 1、工业废水治理市场

与市政污水处理相比，中国的工业废水排放仍未得到有效控制，近年来比较严重的污染事件几乎都与工业废水处理未达标有关。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大，污水处理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打开，庞大的市场空间与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着国内外投资企业、设计院所、工程公司及设备厂商积极参与。

根据环保部数据显示，2014年全国主要城市工业废水排放量约为354,979万吨。在调查统计的41个工业行业中，废水排放量位于前4位的行业依次为造纸和纸制品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纺织业和农副食品加工业，占重点调查工业企业废水排放总量的49.8%，是工业废水处理行业主要的上游产业。

此外，医药行业废水处理也是值得关注的市场。近年来，制药行业成为环境污染事件的高发领域，2014年环保部核质检总局公布了《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2013版）。新版制药工业废水排放标准更加严格，对于下游没有独立废水处理的企业，将采取严格限制手段。2014年环保部继续对医药行业进行重点督察，督察重点将主要集中在医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臭味。

近几年我国工业废水治理投资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2010-2015年，工业废水治理投资为250亿元~500亿元，预计未来几年我国工业发展将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随着国家对工业废水排放要求的逐步提高，与之对应的工业废水治理仍旧会保持较大规模的投资，特别是对废水深度提标改造治理投资规模将显著增加。

## 2、含铬废渣治理市场

铬盐用于化工、冶金、制革是重要的化工产品，每生产1吨铬盐排出2.5--3吨铬渣，铬渣含1-3%的六价铬，六价铬有毒，会引起铬疮，鼻中隔糜烂，血铬，肺癌等多种疾病，人的致死量为5-8克，属于对环境、人体有严重危害的危险工业固体废物。我国先后有70余家企业生产铬盐，由于污染环境已有40余家企业先后停产或转产，2003年我国铬盐生产厂25家，年产铬盐23万吨，排出铬渣60万吨左右，目前我国铬渣总堆存量约600万吨，大部分没有得到有效处置。随着国家《铬渣污染综合整治方案》及《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的出台，铬渣无害化处置市场空间在300亿元左右。

### （三）风险特征

#### 1、政策风险

环保行业对国家环保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近年来，环境污染事件频频发生，国家和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不断加强，政府亦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污水处理及重金属危废处置行业面临广阔的发展空间。如果未来相关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行业风险。

#### 2、市场需求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与重金属危废处置，业务主要集中于生活污水、（制

革、制药、煤化工、酿造等）工业废水、（制革、电镀、冶金）等行业产生的含铬污泥。客户包括工业企业、污水治理企业及各级政府部门，下游行业的企业数量、投资意愿、污水排放规模、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定价政策、含铬污泥处置收费等因素影响着环保行业的市场容量，若下游行业受到宏观经济或者周期性波动的消极影响，公司将面临市场需求萎缩的风险。

### 3、市场竞争风险

环保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环保企业得益于其在技术或资金等方面的优势，能获得较高的盈利水平，对潜在的竞争对手吸引力较大；同时，国外成熟环保治理企业的进入，加剧了本行业的市场竞争。虽然环保处理行业在技术、资质、资金、品牌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亦在各方面建立起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仍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技术优势减弱、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工业废水治理行业涉及的范畴较广，行业内工业设计院、大型工程公司和专业环保公司相互竞争。工业设计院和大型工程公司在工业项目整体设计实施上具有一定优势，而专业环保公司在工业废水治理及后期延伸服务方面具有优势。工业废水成分复杂，不同行业废水的处理工艺具有较大差异，同时，由于品牌优势及客户资源积累等原因，部分企业在细分废水治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工业废水治理领域的竞争将更加注重技术的先进性及服务全面性，拥有领先技术和完整产品服务链的专业性的环保企业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全国现投运的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置设施，大部分为政府投资和控制，市场化程度较低，历史欠账较多。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重金属危废治理领域的竞争将更加注重技术的先进性及服务全面性，拥有领先技术和完整产品服务链的专业性的环保企业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市场占有率

水污染及重金属危废治理行业涵盖的范围较广，各细分行业经营模式和内容相差较大，且本行业无专业的统计机构或权威机构发布权威的细分市场容量数据，与本公司相对应的细分市场数据较难取得，因此，无法准确估计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 (2) 行业地位

公司专注于（制革、制药、煤化工、酿造等）工业废水、（制革、电镀、冶金）等行业产生的含铬污泥治理领域。在工业污水治理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 Microwater 高效微生物技术及 MicroFA 四相催化氧化技术在处理成本、投资成本、除磷脱氮效果、管理便捷、废水达标排放方面具有显著优势，便于广泛推广。在重金属危废处置领域，公司自主研发铬渣陶粒处置技术，具有处置彻底、投资运行成本适中、可资源化利用等优势，可广泛推广。

在重金属含铬危废处理领域，公司竞争优势明显，技术研发实力突出。2015年以来，公司设立了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已开展含铬污泥委托收集处置工作。

公司在工业废水处理领域的典型业绩如下：

制革废水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规模	主要污染物指标	排放标准	备注
察哈尔右翼后旗土牧尔台制革园区	20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一级	在建
辛集市试炮营制革工业区	5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一级	在建
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福建冠兴皮革有限公司	3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一级	已验收
福建峰安皮业有限公司	4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漳浦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24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漳州信德皮革有限公司	2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江苏兴宁皮革有限公司	6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	4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在建
漳浦致远皮革有限公司	2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在建
制药废水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规模	主要污染物指标	排放标准	备注
福建福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已验收
浦城正大生化有限公司	22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一级	已验收

大连珍奥集团生物谷	30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在建
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2500T/D	COD、NH3-N	GB8978-1996 三级	在建
<b>(煤) 化工废水</b>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规模	主要污染物指标	排放标准	备注
河北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	10000T/D	COD	GB8978-1996 一级	在建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55T/H	COD	GB8978-1996 一级	在建
<b>酿酒行业</b>				
劲牌酒业毛铺酒厂	1000T/D	COD	特别排放限值	验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的专利共计 5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3 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同时，公司也是中国环保产业协会授予的国家难处置工业废水技术联盟牵头单位，承担工业废水处理与资源化相关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的研究工作；此外，公司亦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环境保护产业骨干企业、福建省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 3、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

#### (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055）国内一家专业为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行业提供多专业、全面性的工程建设服务的环保公司，包括技术研发、可行性研究、设计、采购、现场监管、施工、调试运转、项目管理、到委托运营服务。公司于 1998 年在北京成立，公司的宗旨是通过独立、创新、专业的知识为客户提供专家级的水处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业务需要。（资料来源：[www.waterbd.cn](http://www.waterbd.cn)）

#### (2) 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桥水科，证券代码：833079）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依法变更设立，主营业务以市政安全饮用水净化、工业用水净化、城市与工业污水资源化为主，是专业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领域全产业链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 1998 年创立之日起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战略，近年来通过设立金桥创新基金，创新建立产、学、研合作平台，广泛的与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国外技术公司交流合作，共同发展和应用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使其资源化、产业化，并致力于新技术和升级替代型技

术的产业化推广和应用。

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集技术研发、工程咨询、工程设计、设备制造、机电安装、EPC 交钥匙工程、水务运营等为一体的产业链和市场服务体系（掌握核心技术的技术平台公司）。公司具有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市政给水、排水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环境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资质。是西北唯一一家民营给排水甲级设计单位。（资料来源：<http://www.gsgbwater.com/>）

### （3）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一家集环保研发、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售后服务及环境咨询为一体的高科技环保企业，在南昌建立起研发基地，主要从事环保领域新技术的开发与研究，并实现核心专利技术向实际应用的转化。完成各类环保治理工程,环境评价项目百余项，其中多项环保工程被评为国家重点环保技术示范工程，先后研制了烟气净化设备、污泥脱水设备、PH 监控仪以及各种自动控制产品，并获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其中自动控制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资料来源：<http://www.jdlhb.com/>）

## 4、公司竞争优势

### （1）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 ①优良的创新及研发能力

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及业务经验积累，公司形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Microwater™ 环境治理微生物技术、MicroFATM 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废水深度处理技术、铬渣陶粒无害化处置技术三大核心技术体系，分别应用于工业污水和危险废弃物的治理及资源化利用领域，具有显著竞争优势。

公司注重良好的研发环境创造，设立了技术中心。此外，公司目前在全国范围内与十几家科研院校建立技术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挥自身科技资源优势，保持公司在废水处理及重金属治理领域的优势地位，同时推动我国环保治理技术的发展，培养具备高素质的环境污染治理领域专业科研技术人员。

## ②优秀的人才队伍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支高效、稳定、凝聚力强的人才队伍。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注重高素质技术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努力为研发人员创造良好的环境，通过有效的激励机制，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使得公司能够确立在多个环保治理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并且能够通过持续的研发活动保持并扩大公司的领先地位。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通过自身培养和引进管理、财务和市场的人才，不断增强公司软实力。目前，公司现有员工 91 人，其中本科及硕士以上学历 6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70%以上。

## ③品牌与业绩优势

公司已经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建立起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取得了优良业绩。公司在制革工业废水治理领域，已完成多个中大型项目，获得 2011 年国家重点推广技术和示范工程等荣誉证书，并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在制药废水治理领域，公司承接的浦城正大生化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获得了 2013 年国家制药废水示范工程荣誉证书。公司的四相催化氧化反应器获得了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 ④营销服务网络优势

为了更为迅速的拓展业务，并适应污水处理市场全国性竞争的格局转变，公司先后在杭州、北京、河南、内蒙古、河北、新疆、湖南等地设立了办事机构，营销服务网络覆盖我国华南、华东、华北、西南、华中等地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产品售后服务网络和用户技术支持体系。

## (2) 公司的竞争劣势分析

### ①资金瓶颈制约公司业务发展

重金属危废处置项目及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前期通常需要企业先行垫付资金，公司尚处于成长期，发展资金短缺。近年，公司努力开拓危险废弃物处理项目市场，这加大了公司对资金的需求。目前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和自有积累进行投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瓶颈制约企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导致公司在技术、产品和服务方面的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削弱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 ②生产设备投入较少制约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展

公司成立初期，受公司资金实力及生产场所的限制，在厂房及机器设备上的投资规模较小，部分辅助部件通过外协或外购取得，在企业发展初期，项目及产品销售规模较小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付出大量的人力及时间来确保外协外购产品及工程的质量，随着公司成套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的迅速拓展，原有的生产设备及外协模式无法满足大批量生产的需要。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05年7月12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微水有限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董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12月9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1名，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

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设置专线投资者咨询电话、传真电话，确保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畅通，并责成专人接听，回答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咨询。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时应及时公告变更后的咨询电话。”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对于上门来访的投资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派专人负责接待。接待来访者前应请来访者配合做好投资者和来访者的档案记录，并请来访者签署相关承诺书，建立规范化的投资者来访档案。”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八条规定：“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

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六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三）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 交易对方；
2.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6.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一条规定：“财务会计机构及人员公司设财务总

监一人，由董事会任命。财务总监接受董事会及总经理的领导，其基本职责是根据本制度规定组织、管理整个公司的财务活动。”

《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二条规定：“公司总部设财务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对各企业财务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设置财务会计机构，直接对公司经理负责，同时接受公司总部财务管理部的监督和业务指导。”

《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三条规定：“公司的财务会计从业人员必须具有大专或相当于大专以上学历，同时应取得会计证。”

《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第四条规定：“公司财务人员辞职应提前一个月提出申请，财务机构负责人辞职应提前三个月提出申请，离职应办理必要的移交手续。一般财务人员的工作移交由财务机构负责人监交，财务机构负责人的工作移交由上一级财务经理与各公司经理一起参与监交，总部财务机构负责人的工作移交由财务总监监交，财务总监的工作移交由公司总经理监交。”

《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五条规定：“公司所属各公司必须及时依规定的格式向各公司经理和股份财务部门报送会计报表、财务状况说明书和经济活动分析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进行财务核算，公司内部制定了费用报销制度、ERP软件使用管理制度、制定ERP操作手册等，并根据实际业务的变化不断修正各项管理制度，并且所有经济业务的核算均严格按照《会计法》和《会计准则》等规定执行。

公司资金管理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进行核算，公司财务核算由统计人员、库管人员及财务人员共同完成，财务部设立的主要岗位有现金出纳岗、总账会计岗。公司共有财务人员5人，均具有会计从业资格。

财务部每年都会定期组织相关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人员后续教育及相关外部培训，以提高政治思想素质、业务能力和执业道德水平，公司还邀请审计机构对财务会计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审计机构结合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中碰到的困难点和新问题进行分析和讲解，提高会计人员的业务水平。

目前公司财务会计人员能够胜任岗位工作需求,但随着公司发展的加速和上市的要求,会随之配备更多财务人员以应对更加精细的财务核算要求。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六)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在于公司董事会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行为。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 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是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独立的研发、生产和服务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等,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知识产权、机动车辆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不存在被股东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设立的专门的财务部门，配置一定数量的具有会计从业资质的财务人员。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与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七、（二）5、关联方资金（资源）占用情况”。

###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主债权/担保存续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泉州安邦（注1）	15,000,000.00	2012/11/21—2015/12/16	是
厦门信驰（注2）	11,800,000.00	2015/8/25—2016/1/19	是

注1：该项关联担保为对同一被担保方的连续统计；

注2：微水环保为厦门信驰提供担保的担保合同已提前解除，2016年1月19日，债权人、债务人、担保人三方签订了补充协议，协议约定，经友好协商，保证人责任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公司对外担保均已解除。

###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七、（五）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如索引内容所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都未从事环保相关业务，经营范围与微水环保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合或近似之处。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辉跃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微水环保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微水环保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微水环保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新设立或收购与微水环保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3）如本人或本人除微水环保外的其他本人任职或直接或间接持有权益的企业发现任何与微水环保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微水环保，并保证微水环保或其附属企业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

（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微水环保赔偿一切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微水环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自本人不再为微水环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 1、直接持有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孙辉跃	董事长	33,748,400	51.04
2	徐军富	董事兼总经理	9,778,000	14.79
3	舒建峰	董事	3,492,100	5.28
4	龚清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	1,746,200	2.64
合计			<b>48,764,700</b>	<b>73.75</b>

## 2、间接持有

除以上直接持股外，部分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通过人心齐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合伙企业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辉跃	普通合伙人	人心齐	123.62	29.42
2	李辉杰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100.58	23.94
3	邓新发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67.50	16.07
4	张志澎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33.75	8.03
5	陈志峰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22.50	5.36
6	王珏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13.50	3.21
7	龚清华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2.25	0.54
8	徐军富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2.25	0.54
9	舒建峰	有限合伙人	人心齐	2.25	0.54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3、《董监高任职承诺函》；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与承诺书》。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兼职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孙辉跃	董事长	新余润亨	监事	孙辉跃及其妻陈瑶投资的企业
		泉州安邦	执行董事	孙辉跃控股的企业
		厦门信驰	监事	孙辉跃及其妻陈瑶投资的企业
		人心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的股东
		苏州安邦	监事	孙辉跃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漳州固废	执行董事	本公司的子公司
		辛集微水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本公司的子公司
舒建峰	董事	漳州固废	经理	本公司的子公司
吴再添	董事	泉州百杨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福建红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本公司的法人股东的股东
陈志峰	监事	漳州固废	厂长	本公司的子公司
王珏	监事	辛集微水	监事	本公司的子公司
徐军富	董事兼总经理	漳州固废	监事	本公司的子公司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数量(股) /出资额(元)	持股(出资) 比例(%)	投资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孙辉跃	董事长	新余润亨	5,252,800.00	49.00	孙辉跃及其妻陈瑶投资的企业
		安邦科技	3,500,000.00	70.00	同 1
		安邦电讯	1,230,000.00	41.00	孙辉跃及其妻陈瑶控制的企业
		泉州安邦	20,008,460.00	39.48	孙辉跃控股的企业

		厦门信驰	3,749,710.00	45.84	同 1
		人心齐	123,615.00	29.42	本公司的股东
		苏州安邦	1,800,000.00	36.00	孙辉跃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深圳安邦	400,000.00	80.00	孙辉跃控股的企业
陈志峰	监事	人心齐	225,000.00	5.36	本公司的股东
邓新发	董事兼董 事会秘书	人心齐	675,000.00	16.07	本公司的股东
龚清华	董事兼副 总经理	人心齐	22,500.00	0.54	本公司的股东
李辉杰	董事兼财 务总监	人心齐	1,005,750.00	23.94	本公司的股东
张志澎	监事	人心齐	337,500.00	8.03	本公司的股东
吴再添	董事	泉州百杨	700,000.00	70.00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泉州多方 赢	2,000,000.00	9.09	本公司董事投资的企业
舒建峰	董事	人心齐	22,500.00	0.54	本公司的股东
王珏	监事	人心齐	135,000.00	3.21	本公司的股东
徐军富	董事兼总 经理	人心齐	22,500.00	0.54	本公司的股东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1	新余润亨	2007年7月2日	1072.00	企业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安邦科技	2001年7月18日	500.00	通信设备的开发，通信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通信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	安邦电讯	2002年5月24日	300.00	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

序号	关联企业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4	泉州安邦	1999年4月20日	5068.00	一般经营项目:制造、销售: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电子计算机。(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5	厦门信驰	2007年6月22日	818.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建材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6	苏州安邦	2004年12月22日	500.00	开发生产销售:通信设备;通信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通信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深圳安邦	2001年9月14日	50.00	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8	人心齐	2015年8月26日	—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9	泉州百杨	2014年5月4日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泉州多方 赢	2014年6月23日	—	对农业、制造业、金融业的投资,从事工业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及销售租赁服务;法律、法规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如上所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都未从事环保相关业务,

经营范围与微水环保不存在重合或近似之处。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不存在与本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报告期初（2013年1月1日），微水有限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孙辉跃	董事长
徐军富	董事、总经理
舒建峰	董事、副总经理
龚清华	董事、副总经理
黄朝阳	董事
徐亨军	监事

2015年7月12日，微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免去黄朝阳董事职务。201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孙辉跃、徐军富、舒建峰、龚清华、李辉杰、邓新发、吴再添为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微水有限召开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王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陈志峰、张志澎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志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徐军富为公司总经理，龚清华为副总经理，邓新发为董事会秘书，李辉杰为财务总监。

公司最近两年内，管理层发生较小的变动，系公司经营的考虑，公司主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未发生变更，因此不属于管理层人员的重大变化，并且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360,175.21	2,832,956.41	3,700,84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106,000.00	300,000.00	-
应收账款	14,835,924.91	1,092,200.00	1,545,250.00
预付款项	2,608,288.29	5,210,252.92	2,898,234.8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4,389,882.11	41,527,299.24	50,742,856.69
存货	12,962,065.17	8,369,639.24	4,838,19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2,974.93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3,262,335.69</b>	<b>59,535,322.74</b>	<b>63,725,378.7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528,831.73	3,856,288.45	3,169,435.39
在建工程	9,252,646.83	6,953,284.92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2,973,416.92	20,529,622.0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63,056.37	438,832.51	8,28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232.10	229,116.50	186,419.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80,827.65	2,805,958.75	176,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1,207,011.60</b>	<b>34,813,103.13</b>	<b>3,540,136.22</b>
<b>资产总计</b>	<b>124,469,347.29</b>	<b>94,348,425.87</b>	<b>67,265,514.9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3,715,938.18	15,650,742.96	1,335,940.69
预收款项	877,050.00	8,390,030.00	1,487,610.00
应付职工薪酬	0.03	-23.40	51,496.04
应交税费	2,779,069.75	128,138.22	183,793.0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00,735.00	16,433,158.02	31,84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072,792.96</b>	<b>40,602,045.80</b>	<b>13,090,684.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400,00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400,000.00</b>	<b>8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28,072,792.96</b>	<b>41,002,045.80</b>	<b>13,890,684.56</b>



<b>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7,957,700.00	25,112,500.00	25,112,500.00
资本公积	56,132,300.00	24,977,500.00	24,977,500.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33,441.30	133,441.30	132,097.61
未分配利润	12,173,113.03	3,122,938.77	3,152,732.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96,396,554.33</b>	<b>53,346,380.07</b>	<b>53,374,830.36</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96,396,554.33</b>	<b>53,346,380.07</b>	<b>53,374,830.3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4,469,347.29</b>	<b>94,348,425.87</b>	<b>67,265,514.92</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8,323,879.70</b>	<b>12,690,530.82</b>	<b>10,677,094.64</b>
减：营业成本	20,388,827.19	6,317,311.92	7,341,80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1,369.91	49,293.13	38,473.70
销售费用	362,184.95	218,562.62	295,619.67
管理费用	6,732,300.46	6,031,378.47	3,063,411.83
财务费用	224,383.88	444,359.57	-501,196.96
资产减值损失	-41,313.03	193,141.65	-326,872.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9,906,126.34</b>	<b>-563,516.54</b>	<b>765,859.13</b>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500,000.00	5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8.85	7,630.5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10,306,087.49</b>	<b>-71,147.06</b>	<b>1,315,859.13</b>
减：所得税费用	1,255,913.23	-42,696.77	44,641.37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9,050,174.26</b>	<b>-28,450.29</b>	<b>1,271,217.7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01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01	0.04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9,050,174.26</b>	<b>-28,450.29</b>	<b>1,271,217.7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0,174.26	-28,450.29	1,271,217.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97,169.94	15,971,843.94	9,724,06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2,217.76	5,355,998.03	1,298,58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9,387.70	21,327,841.97	11,022,64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37,963.04	7,555,320.96	7,320,252.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52,748.09	4,599,882.04	3,374,82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857.27	394,218.20	460,07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9,797.95	4,994,594.55	6,995,56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29,366.35	17,544,015.75	18,150,713.6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119,978.65</b>	<b>3,783,826.22</b>	<b>-7,128,065.1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9,779.14	16,569,936.29	4,323,22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6,500,000.00	29,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9,779.14	33,069,936.29	33,973,227.4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022,620.86</b>	<b>-11,369,936.29</b>	<b>-21,443,227.4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0.00	16,545,223.4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00,000.00	31,545,223.41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30,0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75,423.41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5,423.41	26,430,000.00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24,576.59</b>	<b>5,115,223.41</b>	<b>10,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527,218.80</b>	<b>-2,470,886.66</b>	<b>-18,571,292.5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956.41	3,500,843.07	22,072,135.6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2,557,175.21</b>	<b>1,029,956.41</b>	<b>3,500,843.07</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3,441.30	3,122,938.77	-	53,346,38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3,441.30	3,122,938.77	-	53,346,380.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2,845,200.00	31,154,800.00	-	9,050,174.26	-	43,050,174.26
（一）净利润	-	-	-	9,050,174.26	-	9,050,174.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050,174.26	-	9,050,174.2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45,200.00	31,154,800.00	-	-	-	34,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2,845,200.00	31,154,800.00	-	-	-	3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957,700.00	56,132,300.00	133,441.30	12,173,113.03	-	96,396,554.33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2,097.61	3,152,732.75	-	53,374,83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2,097.61	3,152,732.75	-	53,374,830.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	1,343.69	-29,793.98	-	-28,450.29	
（一）净利润	-	-	-	-28,450.29	-	-28,450.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8,450.29	-	-28,450.2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343.69	-1,343.6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343.69	-1,343.69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3,441.30	3,122,938.77	-	53,346,380.07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	2,013,612.60	-	52,103,61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	2,013,612.60	-	52,103,612.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	132,097.61	1,139,120.15	-	1,271,217.76
（一）净利润	-	-	-	1,271,217.76	-	1,271,217.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271,217.76	-	1,271,217.7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132,097.61	-132,097.61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32,097.61	-132,097.61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2,097.61	3,152,732.75	-	53,374,830.36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252,592.04	2,822,578.87	3,213,055.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106,000.00	300,000.00	-
应收账款	17,054,587.83	1,092,200.00	1,545,250.00
预付款项	2,608,288.29	5,210,252.92	2,898,234.8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4,618,743.30	41,747,201.24	51,296,988.69
存货	12,962,065.17	8,369,639.24	4,838,19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2,974.93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5,602,276.63</b>	<b>59,744,847.20</b>	<b>63,791,723.1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515,000.00	1,63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501,507.73	3,856,288.45	3,169,435.39
在建工程	8,989,793.28	6,953,284.92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044,116.00	5,121,984.0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63,056.37	438,832.51	8,28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446.36	198,804.88	169,83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80,827.65	2,805,958.75	176,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5,386,747.39</b>	<b>21,005,153.51</b>	<b>3,523,550.12</b>
<b>资产总计</b>	<b>110,989,024.02</b>	<b>80,750,000.71</b>	<b>67,315,273.2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929,250.18	775,504.96	1,335,940.69
预收款项	877,050.00	8,390,030.00	1,487,610.00
应付职工薪酬	-	-23.40	51,496.04
应交税费	2,763,799.83	112,134.22	183,793.0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667,514.99	17,634,329.35	31,84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237,615.00</b>	<b>26,911,975.13</b>	<b>13,090,684.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400,00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400,000.00</b>	<b>8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4,237,615.00</b>	<b>27,311,975.13</b>	<b>13,890,684.56</b>
<b>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7,957,700.00	25,112,500.00	25,112,500.00
资本公积	56,132,300.00	24,977,500.00	24,977,500.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33,441.30	133,441.30	132,097.61
未分配利润	12,527,967.72	3,214,584.28	3,202,491.0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96,751,409.02</b>	<b>53,438,025.58</b>	<b>53,424,588.66</b>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b>96,751,409.02</b>	<b>53,438,025.58</b>	<b>53,424,588.66</b>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b>110,989,024.02</b>	<b>80,750,000.71</b>	<b>67,315,273.22</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8,323,879.70</b>	<b>12,690,530.82</b>	<b>10,677,094.64</b>
减：营业成本	20,388,827.19	6,317,311.92	7,341,80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1,369.91	49,293.13	38,473.70
销售费用	361,810.95	218,562.62	295,619.67
管理费用	6,385,836.09	5,976,206.27	2,997,067.43
财务费用	223,584.04	445,031.32	-501,196.96
资产减值损失	-42,358.12	193,141.65	-326,872.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10,254,809.64</b>	<b>-509,016.09</b>	<b>832,203.53</b>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500,000.00	5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8.85	6,518.2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10,654,770.79</b>	<b>-15,534.33</b>	<b>1,382,203.53</b>
减：所得税费用	1,341,387.35	-28,971.25	61,227.47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9,313,383.44</b>	<b>13,436.92</b>	<b>1,320,976.0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13,383.44	13,436.92	1,320,976.06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004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004	0.04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9,313,383.44</b>	<b>13,436.92</b>	<b>1,320,976.0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13,383.44	13,436.92	1,320,976.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97,169.94	15,971,843.94	9,724,06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633.64	5,355,998.03	1,298,58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2,803.58	21,327,841.97	11,022,64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37,963.04	7,555,320.96	7,320,252.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6,818.58	4,079,562.37	3,374,82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853.27	394,218.20	460,07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4,853.81	3,407,504.16	7,483,35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92,488.70	15,436,605.69	18,638,501.2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609,685.12</b>	<b>5,891,236.28</b>	<b>-7,615,852.7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2,278.30	16,569,936.29	4,323,22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5,000.00	1,63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6,500,000.00	29,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7,278.30	34,699,936.29	33,973,227.4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415,121.70</b>	<b>-12,999,936.29</b>	<b>-21,443,227.4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0.00	16,545,223.4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00,000.00	31,545,223.41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30,0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75,423.41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5,423.41	26,430,000.00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24,576.59</b>	<b>5,115,223.41</b>	<b>10,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430,013.17</b>	<b>-1,993,476.60</b>	<b>-19,059,080.1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9,578.87	3,013,055.47	22,072,135.6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2,449,592.04</b>	<b>1,019,578.87</b>	<b>3,013,055.47</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3,441.30	3,214,584.28	53,438,02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3,441.30	3,214,584.28	53,438,025.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5,200.00	31,154,800.00	-	9,313,383.44	43,313,383.44
（一）净利润	-	-	-	9,313,383.44	9,313,383.4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 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313,383.44	9,313,383.44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45,200.00	31,154,800.00	-	-	34,000,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845,200.00	31,154,800.00	-	-	3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7,957,700.00</b>	<b>56,132,300.00</b>	<b>133,441.30</b>	<b>12,527,967.72</b>	<b>96,751,409.02</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2,097.61	3,202,491.05	53,424,58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132,097.61	3,202,491.05	53,424,588.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43.69	12,093.23	13,436.92
（一）净利润	-	-	-	13,436.92	13,436.92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 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3,436.92	13,436.92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343.69	-1,343.6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343.69	-1,343.69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5,112,500.00</b>	<b>24,977,500.00</b>	<b>133,441.30</b>	<b>3,214,584.28</b>	<b>53,438,025.58</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	2,013,612.60	52,103,61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112,500.00	24,977,500.00	-	2,013,612.60	52,103,612.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2,097.61	1,188,878.45	1,320,976.06
（一）净利润	-	-	-	1,320,976.06	1,320,976.06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 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320,976.06	1,320,976.06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32,097.61	-132,097.6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32,097.61	-132,097.61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5,112,500.00</b>	<b>24,977,500.00</b>	<b>132,097.61</b>	<b>3,202,491.05</b>	<b>53,424,588.66</b>

##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51ZB0049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2014 年度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辛集市	孙辉跃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	300 万

#### 2、2015 年度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漳州	孙辉跃	固体废物处置、危险废物处置	2500 万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关联方往来以及保证金、押金等有明显证据证明无收回风险的款项	不计提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 3、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

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 8、资产减值。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
运输工具	5-10	5.00	19.00-9.5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 8、资产减值。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 8、资产减值。

### 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土地使用权、BOT 项目等，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BOT 项目	3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 8、资产减值。

### 8、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

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9、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10、收入

####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4）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即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确定。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5）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针对工程收入：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备采购、土建施工、安装等工作量，于各期末获得业主方工程进度确认单，获取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收入的计量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

针对技术服务费收入：公司根据技术服务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技术服务，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13、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本公司均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

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自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起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不重大。

##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9,050,174.26	-28,450.29	1,271,217.76
毛利率（%）	46.80	50.22	3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34	-2.45	0.67
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01	0.04

微水环保主要从事工业废水处理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以及**重金属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其中重污染行业工业废水治理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绝大部分。

公司 2013 年度的净利润为 127.12 万元，2014 年的净利润为-2.85 万元，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的发展，公司在 2015 年前三个季度收入增长迅速，取得了 905.02 万元的净利润。与 2013 年相比，2014 年出现亏损主要是由于公司管理费用的大幅度提高，其中最主要的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的提高，公司在 2014 年注重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增加了在各项专利技术等研发方面投入的资金。从毛利率的角度来看，公司近三年的毛利率均在 30% 以上，和同行业上市公司一样，具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且 2014 年和 2015 年前三个季度的毛利率达到 45% 以上，说明公司的盈利空间大且盈利能力得到提升。2014 年相对于 2013 年，毛利率上

升了 18.98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成立初期，为了抢占市场，提高公司品牌和名气，采用了薄利多销的市场政策，2013 年的客户订单毛利率普遍较低，同时由于 2013 年公司固定成本稳定，而业务量较小，也导致毛利率较低。随着公司市场逐步拓展，公司的污水处理技术逐渐得到市场认可，公司的市场策略也逐步导向高毛利率订单，导致 2014 年公司毛利率上升较快。近几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工业治污领域方面核心技术竞争力的增强，公司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从 2013 年度的 0.67% 增长到 2015 年 1-9 月的 14.34%，表明公司具有较大的利润增长空间和发展前景。

财务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	万邦达	28.06	29.93	26.79
	金达莱	-	62.18	54.32
	金桥水科	-	30.48	32.08
	平均	-	<b>40.86</b>	<b>37.73</b>
	微水环保	46.80	50.22	31.24
净资产收益率 (%)	万邦达	8.81	9.02	7.87
	金达莱	-	44.56	34.13
	金桥水科	-	17.14	35.48
	平均	-	<b>23.57</b>	<b>25.83</b>
	微水环保	15.64	-0.05	2.41
每股收益 (元/股)	万邦达	0.33	0.82	0.61
	金达莱	-	1.57	0.76
	金桥水科	-	0.24	0.41
	平均	-	<b>0.88</b>	<b>0.59</b>
	微水环保	0.15	-0.001	0.04

注 1：可比同行业公司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公司，引用该公司的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2014 年年报和 2013 年年报。下同。

注 2：可比同行业公司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引用该公司的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15 年半年报、2014 年年报和公开转让说明书。201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指标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得，下同。

注 3：可比同行业公司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引用该公司的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15 年半年报和公开转让说明书。201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指标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得，下同。

注 4：2015 年 1-9 月微水环保的每股收益按照 6200 万股进行模拟折股计算，2013 年和 2014 年以母公司净资产以及与 2015 年 1-9 月相同的折股比例进行模拟折股。

万邦达、金达莱和金桥水科三家可比同行业公司的平均毛利率在 40% 左右。与同行业公司的平均毛利率相比来看，公司的近三年的毛利率处于合理水平。

2013年，公司的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主要是因为公司成立初期，采取了薄利多销的市场政策来扩大产品知名度和抢占市场。随着公司技术和产品实力得到市场认可，公司在2014年有选择性的承接高毛利率订单，导致2014年的毛利率一定程度上上升，略高于市场平均水平。2015年1-9月，公司的毛利率水平相比2014年略有下降，但是依然维持了较高的毛利率的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几年发展迅速，注重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突出重污染行业工业污水的核心竞争力，在国家大力支持环保行业发展的同时，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

2013-2014年，可比同行业公司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5%左右，但公司2013年的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仅为2.41%，且2014年为负值。但至2015年1-9月，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达到15.64%。

##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2.55%	43.46%	20.65%
流动比率（倍）	2.97	1.47	4.87
速动比率（倍）	2.50	1.26	4.50

公司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维持在20%-45%之间，处于比较合理的水平。2014年的资产负债率相对其他两期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4年业务量增加，因为交易形成的短期类应付款项大幅增加，影响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2015年随着公司增资，导致资产负债率下降，从整体上来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财务风险相对较低。

公司近三年的平均流动比率和平均速动比率均大于2倍，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2013年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相对较高，均高于4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流动性应付款项余额上升，2014年底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下降。2015年9月底，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增资补充了流动资金，导致公司本期的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从整体上来看，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财务指标		2015年 9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万邦达	48.77%	28.16%	22.44%

	金达莱	-	23.58%	43.63%
	金桥水科	-	57.93%	40.47%
	<b>平均</b>	-	<b>36.56%</b>	<b>35.51%</b>
	微水环保	22.55%	43.46%	20.65%
流动比率（倍）	万邦达	3.64	2.69	4.01
	金达莱	-	3.16	1.66
	金桥水科	-	1.49	2.08
	<b>平均</b>	-	<b>2.45</b>	<b>2.58</b>
	微水环保	2.97	1.47	4.87
速动比率（倍）	万邦达	2.40	1.86	3.64
	金达莱	-	2.91	1.37
	金桥水科	-	1.16	1.27
	<b>平均</b>	-	<b>1.98</b>	<b>2.09</b>
	微水环保	2.50	1.26	4.50

报告期内，可比同行业公司的平均资产负债率基本维持在 35%左右。公司的平均资产负债率相比同行业公司较低，财务风险较小。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4 年交易量增加，经营性负债上升导致，2015 年 9 月末随着增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差异不大，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在 2014 年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14 年底购买辛集的 BOT 资产导致短期负债金额增加，进而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2015 年 9 月末随着公司增资，短期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 （三）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1	9.62	6.76
存货周转率（次）	1.91	0.96	1.9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5	0.16	0.17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2014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达到 9.62 次。2014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 0.96 次，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污水处理施工工程，2014 年订单较多，生产周期较长所致。公

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重污染污水处理及重金属危险废物处理，同时公司在业务初期业务量较小，导致总资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万邦达	0.64	2.15	2.66
	金达莱	-	1.65	1.66
	金桥水科	-	2.52	9.73
	平均	-	<b>2.11</b>	<b>4.68</b>
	微水环保	4.81	9.62	6.76
存货周转率（次）	万邦达	0.36	1.64	4.62
	金达莱	-	3.16	2.54
	金桥水科	-	3.66	6.49
	平均	-	<b>2.82</b>	<b>4.55</b>
	微水环保	1.91	0.96	1.96
总资产周转率（次）	万邦达	0.11	0.34	0.34
	金达莱	-	0.65	0.71
	金桥水科	-	0.81	-
	平均	-	<b>0.60</b>	<b>0.53</b>
	微水环保	0.35	0.16	0.17

注 1：可比同行业公司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总资产数不能获取，无法计算 2013 年总资产周转率（次）。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信用政策导致，公司一般采用按照进度收款的方式，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这与企业的发展规模相关。公司主要从事重污染行业工业废水治理和重金属危险废弃物治理，污水处理工程施工一般周期较长。公司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及其施工所需的原材料等，因而存货的周转速度较慢。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4 年存货中工程施工金额较 2013 年增加所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平均总资产周转率处于偏低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起步较晚，业务规模偏小，导致资产周转速度较低。但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经营管理能力逐步加强，2015 年 1-9 月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随着收入的增加而上升。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3,009,387.70	21,327,841.97	11,022,64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1,129,366.35	17,544,015.75	18,150,713.6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119,978.65</b>	<b>3,783,826.22</b>	<b>-7,128,065.17</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5,329,779.14	33,069,936.29	33,973,227.4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022,620.86</b>	<b>-11,369,936.29</b>	<b>-21,443,227.41</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9,300,000.00	31,545,223.41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1,675,423.41	26,430,000.00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24,576.59</b>	<b>5,115,223.41</b>	<b>10,000,000.00</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b>	<b>31,527,218.80</b>	<b>-2,470,886.66</b>	<b>-18,571,292.58</b>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9,978.65	3,783,826.22	-7,128,065.17
2、净利润	9,050,174.26	-28,450.29	1,271,217.76
3、差额 (=1-2)	-17,170,152.91	3,812,276.51	-8,399,282.93
4、盈利现金比率 (=1/2)	-0.90	-133.00	-5.61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现金比率均为负值。其中，2013年度和2015年1-9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公司当时处于业务初期，毛利率水平较低，同时在年末支付了污水处理设备预付款，导致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支付的设备预付款由于更换供应商，后期发生了款项退回，按照款项性质在现金流量表中披露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年盈利现金比率为-133.00，主要是因为公司2014年出现亏损。2014年度公司业务量相比2013年上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也随之增加，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流入大于现金流出。2015年1-9月，由于公司因为购买设备支付款项较多，同时部分客户应收款项尚未收回，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	100,000.00	1,220,000.00
利息收入	37,342.75	58,863.00	78,581.48
其他往来	1,474,875.01	5,197,135.03	-
<b>合计</b>	<b>1,512,217.76</b>	<b>5,355,998.03</b>	<b>1,298,581.48</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日常经营费用	3,049,797.95	3,391,594.55	1,714,161.98
其他往来款	-	-	5,081,402.30
保证金	-	1,603,000.00	200,000.00
<b>合计</b>	<b>3,049,797.95</b>	<b>4,994,594.55</b>	<b>6,995,564.28</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利息收入和其他往来款。公司2013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1,220,000.00元的政府补助,2014年主要为其他往来款,公司在2013年支付给百诚兴商贸公司的设备预付款约500万,由于公司更换供应商,该预付款在2014年退回给公司,导致其他往来金额较大。2015年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日常经营费用和往来款。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5年1-9月、2014年和2013年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022,620.86元、-11,369,936.29元和-21,443,227.41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主要为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52,400.00	21,700,000.00	12,53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9,779.14	16,569,936.29	4,323,227.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6,500,000.00	29,650,000.00



合计	22,022,620.86	-11,369,936.29	-21,443,227.41
----	---------------	----------------	----------------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的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

2013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安邦科技和泉州安邦通信的关联方还款合计约 1,200 万。2013 年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 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当期支付给安邦科技和泉州安邦通信关联方借款分别为 1,000 万元和 765 万元, 同时支付给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科公司”)代垫款项 1,200 万元。

2014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泉州安邦通信和安邦科技的关联方还款。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泉州安邦通信的关联方借款。同时, 公司在当期因为漳浦固废基地的建设, 支付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金额约为 1,657 万元。

2015 年 1-9 月,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回了股东借款和关联方借款。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和 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624,576.59 元、5,115,223.41 元和 10,000,000.00 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0.00	16,545,223.41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3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75,423.41	-	-
<b>合计</b>	<b>17,624,576.59</b>	<b>5,115,223.41</b>	<b>10,000,000.00</b>

2013 年度，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现金 1,000 万元。

2014 年度，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现金 1,500 万元。同时，公司在当期偿还银行借款共支付 2,500 万现金。公司收到的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公司从关联方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约 1,600 万元。

2015 年 1-9 月，公司增资收到现金 3,400 万元，同时公司在本期收回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和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借款合计 530 万元。公司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偿还关联方借款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和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2,168 万元。

(五) 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发生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38,323,879.70	12,690,530.82	18.86%	10,677,094.64
营业成本	20,388,827.19	6,317,311.92	-13.95%	7,341,800.02
营业利润	9,906,126.34	-563,516.54	-173.58%	765,859.13
利润总额	10,306,087.49	-71,147.06	-105.41%	1,315,859.13
净利润	9,050,174.26	-28,450.29	-102.24%	1,271,217.76

公司在 2013 年处于经营起步阶段，业务量较少，为了抢占市场和扩大产品声誉，公司采用了薄利多销策略，接了较多毛利率较低的订单，导致当年收入约为 1,068 万元，成本则为 734 万元。2014 年公司随着产品的市场认可度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也逐渐被客户认可，公司主要承接毛利率较高的订单，当期销售收入上升 18.86%，而成本则下降 13.95%。2014 年公司随着业务量的逐渐上升，加大研发投入，增加管理人员，同时对办公环境的升级导致租赁费、折旧摊销费上

升，另外业务量增加大带来的差旅费、办公费上升，综合导致 2014 年的管理费用上升，经营出现亏损。

2015 年 1-9 月，公司的技术实力得到市场的认可，业务量增大，公司的销售收入也随之上升，导致公司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上升。同时，公司的漳州固废基地预计在 2016 年正式投入生产，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维持公司的高速扩张趋势。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工程项目和技术服务，其收入和成本的核算情况如下：

### (1) 工程项目收入

公司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合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成本能够清楚的区分和可靠的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即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确定。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在报表中列示为存货跌价准备。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时，区别以下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具体地，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备采购、土建施工、安装等工作，于各期末获得业主方工程进度确认单，获取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收入的计量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

## (2)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提供设计服务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③工程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地，公司根据技术服务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技术服务，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8,323,879.70	100.00	12,690,530.82	100.00	10,677,094.6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8,323,879.70	100.00	12,690,530.82	100.00	10,677,094.64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污染行业工业废水治理和重金属危险废弃物治理，报告期内，公司全部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

### (2) 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工程项目	33,988,297.51	88.69	8,953,159.18	70.55	8,728,038.09	81.75

技术服务费	1,549,382.74	4.04	3,737,371.64	29.45	1,949,056.55	18.25
其他	2,786,199.45	7.27	-	-	-	-
<b>合计</b>	<b>38,323,879.70</b>	<b>100.00</b>	<b>12,690,530.82</b>	<b>100.00</b>	<b>10,677,094.6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收入来自于工程项目和技术服务，这两项业务的收入合计占比各年均达92%以上。其中又以工程项目收入为主，其收入占比各年均达70%以上。2013年和2014年的技术服务费占收入的比重平均达到18%以上。2015年1-9月，工程项目收入金额大幅上升，同时工程项目占总收入的比例也有所上升，达到88.69%。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收入主要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重金属危险废弃物处理技术服务。

#### ①工程项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污染行业废水处理，公司的收入以重污染行业废水处理为主。公司是一家污水处理的咨询、设计、研究、工程施工和运营管理的全产业链服务提供商，并且初步形成在污水处理领域以专利技术加EPC（EP）为核心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工程施工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收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一般为固定造价合同，合同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的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并且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公司给每项合同编制预算，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施工进度与业主单位、监理单位确认完工进度，并结算工程进度款。

2014年度公司的工程项目收入与2013年基本持平，2015年1-9月的工程项目收入相比2014年度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5年开始了与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项目合同的工程施工，本期按照施工进度确认收入约2,319万元，导致工程项目收入大幅上升。

#### ②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和雄厚的技术实力，公司在提供工业污水EPC或EP方案的同时，也会按照客户的需求提供污水处理技术服务，但是由于污水处理技术通常作为污水处理工程中的一项，因此单独的技术服务较少。

2014年公司为了拓宽收入来源，充分发挥公司的经验优势和技术优势，增加了技术服务的对外提供，导致技术服务收入上升。2015年1-9月由于公司资源往机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倾斜，技术服务费收入相比2014年有所下降。

整体而言，公司目前以提供工程劳务和技术服务为主要业务，各期不同业务收入占比相对比较稳定，处于稳中有升的发展阶段。同时，同时公司预计在2016年漳浦固废基地能正式投产，公司将形成新的收入增长点，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省内	4,555,371.15	11.89	1,260,956.61	9.94	2,670,754.63	25.01
省外	33,768,508.55	88.11	11,429,574.21	90.06	8,006,340.01	74.99
合计	<b>38,323,879.70</b>	<b>100.00</b>	<b>12,690,530.82</b>	<b>100.00</b>	<b>10,677,094.64</b>	<b>100.00</b>

公司的业务主要分布在省外区域，报告期内省外地区的业务均占到公司收入总额的74%以上，其中2014年达到90.06%。而福建省内地区的收入比重相对较小，近三年省内年均收入比重仅为15.61%，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承接了大量的省外企业的重污染工业废水处理订单。

##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成本构成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建	2,950,725.21	14.47%	658,980.94	10.43%	471,205.98	6.42%
设备、材料	16,077,828.70	78.86%	3,758,427.74	59.49%	5,461,460.91	74.39%
人工费	1,025,047.87	5.03%	1,303,794.00	20.64%	921,952.15	12.56%
其他	335,225.41	1.64%	596,109.24	9.44%	487,180.98	6.64%
合计	<b>20,388,827.19</b>	<b>100.00%</b>	<b>6,317,311.92</b>	<b>100.00%</b>	<b>7,341,800.02</b>	<b>100.00%</b>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土建、设备材料费、人工费和其他，其中设备材料

成本和人工费占主要部分。从上表可看出，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设备、材料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4.39%、59.49%和78.86%，人工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2.56%、20.64%和5.03%，两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6.95%、80.13%和83.89%，是公司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2014年公司的技术服务费收入相比2013年和2015年1-9月偏多，导致2014年成本中人工费占比较高。其他成本主要包括项目人员的差旅费、项目房租等，报告期内变化不大。

总体而言，公司近几年的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

##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成本归集、分配和结转方法根据不同的收入类型如下：

### ①工程项目

公司通过“工程施工”会计科目核算工程承包项目的成本和毛利，其中，归集了工程分包款、设备、材料、人工费、临时设施费、运输吊装倒运费、水电费、当地交通费等直接费用，于期末分摊相关管理人员的工资、固定资产折旧费、差旅费、办公费、招待费、劳动保护费、车辆使用费等间接费用。根据合同验工结算情况，确认合同收入、合同费用时，确认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此外，公司通过“工程结算”会计科目核算根据建造合同约定向业主办理结算的累计金额。合同完工时，将相关的工程施工和工程结算予以对冲。

### ②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费、咨询费、试验费、服务费、差旅费等。于实际发生时按技术服务项目分别在技术服务成本中归集，于技术服务合同按照进度完成确认收入时一并结转营业成本。

## 5、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38,323,879.70	20,388,827.19	17,935,052.51	100.00%	46.8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b>合计</b>	<b>38,323,879.70</b>	<b>20,388,827.19</b>	<b>17,935,052.51</b>	<b>100.00%</b>	<b>46.80%</b>

(续表)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2,690,530.82	6,317,311.92	6,373,218.90	100.00%	50.22%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b>合计</b>	<b>12,690,530.82</b>	<b>6,317,311.92</b>	<b>6,373,218.90</b>	<b>100.00%</b>	<b>50.22%</b>

(续表)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0,677,094.64	7,341,800.02	3,335,294.62	100.00%	31.2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b>合计</b>	<b>10,677,094.64</b>	<b>7,341,800.02</b>	<b>3,335,294.62</b>	<b>100.00%</b>	<b>31.24%</b>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各年毛利率均到达30%以上，其中2014年毛利率为50.22%，2015年1-9月毛利率为46.80%。公司作为集水污染防治工程技术研发、设计运行、工程建设和投资运营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着诸多核心技术和资质，而较高的技术含量也使得公司拥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同时，国家政策支持 and 环境污染的日趋严重为环保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在成立初期，为了抢占市场和扩大品牌知名度，采取了薄利多销的市场策略，导致2013年毛利率较低，随着公司技术实力获得市场认可，逐步选择毛利率较高的订单来承接，使得公司的毛利率逐步上升。

## (2) 按产品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工程项目	33,988,297.51	18,398,600.69	15,589,696.82	86.92%	45.87%



技术服务费	1,549,382.74	791,035.19	758,347.55	4.23%	48.95%
其他	2,786,199.45	1,199,191.31	1,587,008.14	8.85%	56.96%
<b>合计</b>	<b>38,323,879.70</b>	<b>20,388,827.19</b>	<b>17,935,052.51</b>	<b>100.00%</b>	<b>46.80%</b>

(续表)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工程项目	8,953,159.18	4,688,397.59	47.63%
技术服务费	3,737,371.64	1,628,914.33	56.41%
其他	-	-	-
<b>合计</b>	<b>12,690,530.82</b>	<b>6,317,311.92</b>	<b>50.22%</b>

(续表)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工程项目	8,728,038.09	6,781,945.02	22.30%
技术服务费	1,949,056.55	559,855.00	71.28%
其他	-	-	-
<b>合计</b>	<b>10,677,094.64</b>	<b>7,341,800.02</b>	<b>31.24%</b>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工程项目和技术服务费，其中工程项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各年均达到 70% 以上。2013 年，工程项目的毛利率为 22.30%。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工程项目的毛利率有所提高，均达到 45% 以上，说明工程项目的盈利空间增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技术得到市场认可，产品知名度提高以后，逐渐选择承接毛利率较高的项目，导致毛利率上升。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工程项目和技术服务费。2013 年技术服务业务的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以信德皮革、隆丰皮革等皮革产业为主，公司前期在皮革污水处理的技术研究较为成熟，需要投入的人力物力较低，导致毛利率较高。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随着医药行业等非皮革行业技术服务业务的开展，公司的投入加大，毛利率一定程度下降，但依然处于较高水平，各年毛利率均在 48% 以上。

从整体上来看，公司各项业务的毛利率相对较高，这也与公司所处行业及其本身所拥有的核心技术相关。

(3) 按地区分布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省内	4,555,371.15	2,754,488.30	39.53%
省外	33,768,508.55	17,634,338.89	47.78%
合计	<b>38,323,879.70</b>	<b>20,388,827.19</b>	<b>46.80%</b>

(续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省内	1,260,956.61	806,455.85	36.04%
省外	11,429,574.21	5,510,856.07	51.78%
合计	<b>12,690,530.82</b>	<b>6,317,311.92</b>	<b>50.22%</b>

(续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省内	2,670,754.63	2,522,944.11	5.53%
省外	8,006,340.01	4,818,855.91	39.81%
合计	<b>10,677,094.64</b>	<b>7,341,800.02</b>	<b>31.24%</b>

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省外地区。从地区上来看，各年省内和省外地区的毛利率均相对较高，其中省外地区的平均毛利率略高于省内地区。2013年，省内地区的毛利率较低，仅为5.53%，主要是因为2013年省内的峰安项目导致，因为公司按照取样的污水指标进行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和施工，而客户实际排放的污水指标与取样不一致，导致公司与客户就污水处理工程产生争议，峰安公司不同意支付工程款。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将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约194万元确认为费用，同时不确认合同收入，导致省内毛利率偏低。随

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核心技术的增强，2014年，省内地区的盈利空间增大，毛利率达到36.04%，并在2015年1-9月继续保持39.53%的毛利率。同时，2014年公司省外地区的毛利率达到51.78%，相对2013年提高了30.07%。

2014年和2015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和服务的毛利率保持在相对较高且比较平稳的水平。

#### (4) 同行业对比情况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万邦达	28.06%	29.93%	26.79%
	金达莱	-	62.18%	54.32%
	金桥水科	-	30.48%	32.08%
	平均	-	<b>40.86%</b>	<b>37.73%</b>
	微水环保	46.80%	50.22%	31.24%

选取的三家可比同行业上市或挂牌公司为万邦达、金达莱和金桥水科。万邦达致力为客户的水处理系统提供优质完善并可持续发展的解决方案和创新能力。江西金达莱主要从事环保项目咨询、设计，工程总承包及运营管理，环保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废水及固废的综合利用，环保设备生产、安装和销售等。而甘肃金桥水科技是专业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领域全产业链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产品和服务上，这几家环保行业的可比公司与微水环保均有一定的相似之处，主营业务都涉及到水处理，由于产品结构不一样，综合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是差异尚在合理范围内。从整体上来说，这几家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较高，近两年毛利率均在37%以上，维持在40%左右。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在2013年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但在2014年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达到50.22%，主要是公司随着业务规模扩大，技术实力得到市场认可的同时，毛利率随之上升。

## 6、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62,184.95	218,562.62	-26.07%	295,619.67

管理费用（含研发）	6,732,300.46	6,031,378.47	96.88%	3,063,411.83
研发费用	3,219,624.93	2,743,230.34	97.44%	1,389,369.92
财务费用	224,383.88	444,359.57	-188.66%	-501,196.96
<b>期间费用合计</b>	<b>7,318,869.29</b>	<b>6,694,300.66</b>	<b>134.24%</b>	<b>2,857,834.54</b>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95%	1.72%	-37.80%	2.77%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7.57%	47.53%	65.65%	28.69%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40%	21.62%	66.12%	13.01%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59%	3.50%	-174.59%	-4.69%
<b>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b>	<b>19.10%</b>	<b>52.75%</b>	<b>97.08%</b>	<b>26.77%</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薪酬福利等。公司2015年1-9月、2014年和2013年销售费用分别为362,184.95元、218,562.62元和295,619.67元。2014年销售费用下降，主要是由于业务招待费、薪酬福利下降。公司在2014年市场知名度打开，技术实力得到市场认可，出于成本精细化管理的需求，进行费用控制，导致业务招待费和薪酬福利费下降。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的支出较多，主要是因为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增加，公司在2015年开始了机科公司的皮毛绒肉加工园污水处理项目等多处外省项目的施工，导致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上升。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各期分别为2.77%、1.72%和0.95%，主要是公司的营业收入逐渐上升，同时公司加强费用管理，导致占比下降。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等。公司2015年1-9月、2014年和2013年管理费用分别为6,732,300.46元、6,031,378.47元和3,063,411.83元，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相对于2013年上升了96.88%，主要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的增加导致。2014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相比于2013年上升了97.44%，同时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例如增加了辛集子公司、漳浦固废基地和杭州分公司，管理人员人数增加，使得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上升。

公司2015年1-9月、2014年和2013年的财务费用分别为224,383.88元、444,359.57元和-501,196.96元。2013年的财务费用为负值，主要是2013年利息支出较少，而利息收入大于利息支出。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来自于为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垫付的工程保证金，公司为机科公司垫付的保证金按照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收取利息。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短期银行借款利息。2013年12月，公司

借入一笔金额为10,0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2014年1月和4月分别借入5,000,000.00元和10,0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并于2014年11月偿还这三笔短期借款的本金和利息。因此，2014年相比上期财务费用明显增加。

总体来看，公司期间费用的波动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 7、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8、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500,000.00	4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14,246.57	939,178.09	456,986.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8.85	-7,630.52	130,000.00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814,207.72	1,431,547.57	1,006,986.30
减：所得税影响数	62,131.16	154,732.14	91,047.95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752,076.56	1,276,815.43	915,938.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298,097.70	-1,305,265.72	355,279.4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8.31%	-4,487.88%	72.05%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利用复合微生物高效处理制革废水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收益
微生物高效处理制革废水新技术	166,666.67	166,666.67	166,666.67	收益
高效制革废水处理技术研发及应用	33,333.33	33,333.33	33,333.33	收益
高新认定奖励	-	100,000.00	-	收益
科研奖励	-	-	20,000.00	收益
<b>合计</b>	<b>400,000.00</b>	<b>500,000.00</b>	<b>420,000.00</b>	

## 9、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单位税额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漳州微水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5.00
辛集市微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25.00

### (2) 税收优惠

公司 2013 年 9 月已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5000072，有效期 3 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9,536.57	18,284.81	101,638.32
银行存款	32,507,638.64	1,011,671.60	3,399,204.75
其他货币资金	1,803,000.00	1,803,000.00	200,000.00
合计	<b>34,360,175.21</b>	<b>2,832,956.41</b>	<b>3,700,843.07</b>

公司 2015 年 9 月底、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4,360,175.21 元、2,832,956.41 元和 3,700,843.07 元。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相比 2014 年底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本期增资收到增资款 3,400 万元。

报告期内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存款，因使用受限，公司不将其作为

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5年9月30日	1年以内	15,208,868.33	95.15%	760,443.42	14,448,424.91
	1至2年	-	-	-	-
	2至3年	775,000.00	4.85%	387,500.00	387,500.00
	3年以上	-	-	-	-
	合计	<b>15,983,868.33</b>	<b>100.00%</b>	<b>1,147,943.42</b>	<b>14,835,924.91</b>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6,000.00	8.07%	6,300.00	119,700.00
	1至2年	1,275,000.00	81.68%	382,500.00	892,500.00
	2至3年	160,000.00	10.25%	80,000.00	80,000.00
	3年以上	-	-	-	-
	合计	<b>1,561,000.00</b>	<b>100.00%</b>	<b>468,800.00</b>	<b>1,092,200.00</b>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75,000.00	74.87%	73,750.00	1,401,250.00
	1至2年	160,000.00	8.12%	16,000.00	144,000.00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335,000.00	17.01%	335,000.00	-
	合计	<b>1,970,000.00</b>	<b>100.00%</b>	<b>424,750.00</b>	<b>1,545,250.00</b>

(2)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的货款，期末余额为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公司 2015 年 9 月底、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15,983,868.33 元、1,561,000.00 元和 1,970,000.00 元。2014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没有明显差异。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末新增机科公司的应收账款，公司 2015 年 1-9 月开始机科皮毛绒肉加工园污水处理项目的施工，并在本期末按照工程进度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 9月30日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78,899.00	1年以内	88.08%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775,000.00	2-3年内	4.85%	非关联方	工程款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606,469.33	1年以内	3.79%	非关联方	工程款
	聊城经济开发区顾官屯镇人民政府	160,000.00	1年以内	1.00%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湖北劲牌酒业有限公司	126,000.00	1年以内	0.79%	非关联方	工程款
	<b>合计</b>	<b>15,746,368.33</b>		<b>98.51%</b>		
2014年 12月31日	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1,225,000.00	1-2年	78.48%	非关联方	工程款
	鲁盛房产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	2-3年	10.25%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湖北劲牌酒业有限公司	126,000.00	1年以内	8.07%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宁波诚信毛绒有限公司	50,000.00	1-2年	3.20%	非关联方	工程款
	<b>合计</b>	<b>1,561,000.00</b>		<b>100.00%</b>		
2013年 12月31日	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1,425,000.00	1年以内	72.34%	非关联方	工程款
	福建冠兴皮革有限公司	335,000.00	3-4年	17.01%	非关联方	工程款
	鲁盛房产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	1-2年	8.12%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宁波诚信毛绒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2.54%	非关联方	工程款
	<b>合计</b>	<b>1,970,000.00</b>		<b>100.00%</b>		

公司的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为机科公司的皮毛绒肉加工园项目、漳州富阳公司的皮革项目等重污染工业污水处理项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一致。同时，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漳州富阳皮业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为2-3年，公司目前正积极与富阳皮业进行沟通，以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机科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按照合同约定，机科公司将按照工程进度支付60%的款项，剩余40%将在工程竣工验收以后支付，同时由于机科公司资金周转问题，本期应该支付的60%工程进度款尚有部分拖欠，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截至到2016年2月底，公司对机科公司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合计为3,151,312.80元。期后回款金额较低主要是因为按照公司与机科签订的合同，机科公司在确认工程进度以后按照工程完工量的60%支付工程款，同时在工程验收移交之日半年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5%，剩余款项将在质保期满后支付。因此应收账款余额会随着工程完工进度的增加而逐步增加。2015年1-9月公司确认的机科公司项目收入为22,186,053.08元，对应的40%应收账款（金额989.15



万元)需要工程完工以后进行结算。同时,机科公司作为央企,信誉相对较好,经过沟通机科公司表示将在与政府进行工程款结算以后及时支付给公司账款,因此针对机科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低。

(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长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为应收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775,000.00 元,公司在各期末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同时公司在积极与客户沟通,进行账款催收工作。

(5) 报告期内或期后有大量冲减的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量冲减的应收账款。

(6) 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分析

公司根据行业特征、客户特点和收款情况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能够充分覆盖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万邦达	金达莱	金桥水科	公司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30.00
2-3 年	30.00	20.00	20.00	50.00
3-4 年	100.00	40.00	30.00	100.00
4-5 年	100.00	60.00	5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相比没有明显差异,由于公司规模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较小,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略高,符合谨慎性原则。

### 3、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09.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5,580.56	2.52	136,109.41	37.23	229,471.15
其他组合	14,160,410.96	97.48			14,160,410.96
组合小计	14,525,991.52	100.00	136,109.41	0.94	14,389,882.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4,525,991.52</b>	<b>100.00</b>	<b>136,109.41</b>	<b>0.94</b>	<b>14,389,882.11</b>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09.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72,831.84	19.92	3,641.59	5.00	69,190.25
1至2年	219,532.72	60.05	65,859.82	30.00	153,672.90
2至3年	13,216.00	3.62	6,608.00	50.00	6,608.00
3年以上	60,000.00	16.41	60,000.00	100.00	-
<b>合计</b>	<b>365,580.56</b>	<b>100.00</b>	<b>136,109.41</b>		<b>229,471.15</b>

(续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810,581.71	8.99	856,565.86	22.48	2,954,015.85
其他组合	38,573,283.39	91.01			38,573,283.39
组合小计	42,383,865.10	100.00	856,565.86	2.02	41,527,299.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383,865.10	100.00	856,565.86	2.02	41,527,299.24
----	---------------	--------	------------	------	---------------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270,434.62	59.58	113,521.73	5.00	2,156,912.89
1至2年	260,147.09	6.83	78,044.13	30.00	182,102.96
2至3年	1,230,000.00	32.28	615,000.00	50.00	615,000.00
3年以上	50,000.00	1.31	50,000.00	100.00	-
合计	3,810,581.71	100.00	856,565.86		2,954,015.85

(续表)

单位：元

种类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6,971,132.60	13.55	707,474.21	10.15	6,263,658.39
其他组合	44,479,198.30	86.45	-	-	44,479,198.30
组合小计	51,450,330.90	100.00	707,474.21	1.38	50,742,856.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1,450,330.90	100.00	707,474.21	1.38	50,742,856.69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5,684,562.30	81.54	284,228.12	5.00	5,400,334.19
1至2年	1,233,320.30	17.69	369,996.09	30.00	863,324.21
3年以上	53,250.00	0.76	53,250.00	100.00	-
合计	6,971,132.60	100.00	707,474.21	10.15	6,263,658.40

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主要为与关联方之间内部资金往来、备用金和保证金等。公司 2015 年 9 月底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收回关联方借款导致。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其他应收款欠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10,410.96	1 年以内 12,414,246.57 元, 1-2 年 939,178.09 元, 2-3 年 456,986.30 元	95.07%	非关联方	垫资款及 利息
	山东泛球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1.38%	非关联方	保证金
	<b>合计</b>	<b>14,010,410.96</b>		<b>96.45%</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孙辉跃	13,889,000.00	2-3 年	32.77%	关联方	借款
	机科发展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3,396,164.39	1 年以内 12,939,781.09 元, 1-2 年 456,986.30 元	31.61%	非关联方	垫资款及 利息
	福建百杨技术经 纪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3 年	23.59%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福州艾克斯诺家 居用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	2-3 年	2.83%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员工备用金	765,745.21	1 年以内	1.81%	非关联方	备用金
	<b>合计</b>	<b>39,250,909.60</b>		<b>92.61%</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孙辉跃	13,859,652.00	1-2 年	26.94%	关联方往来	借款
	机科发展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2,456,986.30	1 年以内	24.21%	非关联方	垫资款及 利息
	福建百杨技术经 纪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2 年	19.44%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福建安邦科技有 限公司	5,412,900.00	1 年以内	10.52%	关联方往来	借款
	厦门百诚兴商贸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 年以内	9.72%	非关联方	借款
	<b>合计</b>	<b>46,729,538.30</b>		<b>90.82%</b>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垫资款及利息。机科公司与察右后旗人民政府签订了察右后旗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园项目，微水环保从机科公司分包了加工园区的污水处理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公司代机科公司向察右后旗人民政府缴纳工程代垫款，同时机科公司按照资金占用天数向微水环保支付利息。由于机科公司的察右后旗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园工程进度延迟，公司与机科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工程在2015年正式开始施工，因此2013年底、2014年底和2015年9月底，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机科公司的垫资款及利息余额分别为12,456,986.30元、13,396,164.39元和13,810,410.96元。

截止到2016年2月底，公司对机科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没有回款。由于公司与机科公司在合同中约定，公司为机科公司代垫1200万元，并将代垫资金转入察右后旗土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的共管账户，机科公司按照代垫款金额的10%/年向本公司支付融资成本，同时约定无论合同项目发生任何问题均不影响该代垫款的归还。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协议约定代垫人民币1200万元，该代垫款将在工程竣工验收以后收回，该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较低。

2014年底，应收福建百杨技术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主要是公司支付的保证金。应收福州艾克斯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的款项，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4年预付了办公家具购买款，由于公司采购计划发生变化取消了购买，导致预付的家具购买款转变为其他应收款项。同时，应收员工备用金的款项主要是因为机科项目付款需要，公司支付给项目员工的项目备用金。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4、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608,288.29	100.00%	5,025,971.92	96.46%	2,898,234.82	100.00%

1-2年 (含2年)	-	-	184,281.00	3.54%	-	-
<b>合计</b>	<b>2,608,288.29</b>	<b>100.00%</b>	<b>5,210,252.92</b>	<b>100.00%</b>	<b>2,898,234.82</b>	<b>100.00%</b>

公司2015年9月底、2014年末和2013年末预付账款分别为2,608,288.29元、5,210,252.92元和2,898,234.82元。2014年预付款项余额较上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在2014年底预付了设备款、工程款等相关款项。2015年9月底公司设备采购规模下降，导致预付账款余额降低。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43,702.80	1年以内	28.51%	非关联方	设备款
	内蒙古利民建筑有限公司	314,512.00	1年以内	12.06%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浙江尚禹环保有限公司	245,200.00	1年以内	9.40%	非关联方	设备款
	绍兴金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24,328.76	1年以内	8.60%	非关联方	工程款
	石家庄碧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1,200.00	1年以内	8.48%	非关联方	设备款
	<b>合计</b>	<b>1,748,943.56</b>		<b>67.05%</b>		
2014年12月31日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89,702.80	1年以内	19.00%	非关联方	设备款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7,751.12	1年以内	15.89%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浙江尚禹环保有限公司	825,440.00	1年以内	15.84%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江夏(福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9,181.00	1年以内	8.81%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宜兴市天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56,100.00	1年以内	8.75%	非关联方	设备款
	<b>合计</b>	<b>3,558,174.92</b>		<b>68.29%</b>		
2013年12月31日	福建省柏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1年以内	55.21%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10,600.00	1年以内	21.07%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浙江虞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9,000.00	1年以内	7.21%	非关联方	设备款
	玉环县华兴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1,840.00	1年以内	3.86%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浙江九龙过滤设备公司	109,200.00	1年以内	3.77%	非关联方	设备款
	<b>合计</b>	<b>2,640,640.00</b>		<b>91.11%</b>		

## 5、存货

(1) 公司存货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工程施工等，当与该存

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根据具体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未完施工核算的内容系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的差额在存货中反映，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的差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反映。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公司在发生存货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存货盘亏造成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	42,000.00	42,000.00
库存商品	-	1,370,909.82	694,437.57
工程施工	12,962,065.17	6,956,729.42	4,101,756.55
合计	12,962,065.17	8,369,639.24	4,838,194.12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合计	12,962,065.17	8,369,639.24	4,838,194.12
----	---------------	--------------	--------------

公司 2015 年 9 月底、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12,962,065.17 元、8,369,639.24 元和 4,838,194.12 元。公司的存货余额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工程施工余额随之上涨。工程施工余额上涨，主要是因为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工程收入，在未达到工程结算节点时，累计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小于工程结算总额的部分，按《建造合同》的规定，在工程施工列示。报告期内，随着工程施工项目数量逐年增加，并且项目规模上升，已完工尚未结算的项目也相应增加，导致工程施工余额随之增加。2013 年和 2014 年底的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购入而尚未安装的环保器材，例如离心泵、鼓风机和电缆等。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完工未结算的项目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未办理结算的金额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51,535.63	11,123,001.02	-	22,186,053.08	4,888,483.57
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24,917.29	3,827,907.65	-	7,705,128.24	4,147,696.70
焦作隆丰皮革企业有限公司	2,126,577.03	1,478,672.82	-	2,209,409.77	1,395,840.08
大连珍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492,297.70	3,390,170.63	-	7,920,753.82	961,714.51
漳州富洋皮业有限公司	884,720.91	1,360,837.03	-	1,816,037.67	429,520.27
漳州信德皮革有限公司	662,539.66	914,829.52	-	1,226,415.06	350,954.12
其他	13,867,416.08	7,602,389.83	-	20,681,949.99	787,855.92
合计	47,010,004.30	29,697,808.50	-	63,745,747.63	12,962,065.17

工程施工期末余额较大的项目，主要由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8.85 万元、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4.77 万元、焦作隆丰皮革企业有限公司 139.58 万元三个项目构成。

1、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成本与累计已确认毛利合计 2,707.45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完工进度为 67.75%，已办理结算的金额为 2,218.61 万元，剩余 488.85 万元为未办理结算金额。



2、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成本与累计已确认毛利合计1,185.28万元,截止2015年9月30日,完工进度为50.00%,已办理结算的金额为770.51万元,剩余414.77万元为未办理结算金额。

3、焦作隆丰皮革企业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成本与累计已确认毛利合计360.52万元,截止2015年9月30日,完工进度为30.00%,已办理结算的金额为220.94万元,剩余139.58万元为未办理结算金额。

经检查期末工程施工余额合理。

同时,由于公司存货主要为未办理结算的工程施工和工程施工材料,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已经购置的材料可继续使用,同时施工项目目前处于正常建造过程中,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0。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	202,974.93	-
合计	-	<b>202,974.93</b>	-

公司在2014年底的其他流动资产为预缴企业所得税,公司按照税务局的要求进行所得税预缴,形成其他流动资产。

## 7、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b>4,773,836.72</b>	<b>1,089,038.72</b>	-	<b>5,862,875.44</b>
机器设备	2,834,521.35	915,713.68	-	3,750,235.03
运输工具	761,246.60	0.00	-	761,246.60
办公设备	986,923.28	93,730.16	-	1,080,653.44
其他设备	191,145.49	79,594.88	-	270,740.3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917,548.27</b>	<b>416,495.44</b>	-	<b>1,334,043.71</b>
机器设备	290,226.65	204,081.34	-	494,307.99
运输工具	196,731.66	59,920.55	-	256,652.21
办公设备	340,563.18	126,204.36	-	466,767.54
其他设备	90,026.78	26,289.19	-	116,315.97
<b>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856,288.45</b>			<b>4,528,831.73</b>
机器设备	2,544,294.70			3,255,927.04
运输工具	564,514.94			504,594.39
办公设备	646,360.10			613,885.90
其他设备	101,118.71			154,424.4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b>3,618,970.74</b>	<b>1,154,865.98</b>	-	<b>4,773,836.72</b>
机器设备	2,181,529.90	652,991.45	-	2,834,521.35
运输工具	681,503.01	79,743.59	-	761,246.60
办公设备	579,835.08	407,088.20	-	986,923.28
其他设备	176,102.75	15,042.74	-	191,145.4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49,535.35</b>	<b>468,012.92</b>	-	<b>917,548.27</b>
机器设备	32,815.35	257,411.30	-	290,226.65
运输工具	124,413.23	72,318.43	-	196,731.66
办公设备	235,695.80	104,867.38	-	340,563.18
其他设备	56,610.97	33,415.81	-	90,026.78
<b>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169,435.39</b>			<b>3,856,288.45</b>
机器设备	2,148,714.55			2,544,294.70
运输工具	557,089.78			564,514.94
办公设备	344,139.28			646,360.10
其他设备	119,491.78			101,118.71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b>907,962.73</b>	<b>2,711,008.01</b>	-	<b>3,618,970.74</b>
机器设备	0.00	2,181,529.90	-	2,181,529.90
运输工具	283,303.01	398,200.00	-	681,503.01
办公设备	463,395.85	116,439.23	-	579,835.08
其他设备	161,263.87	14,838.88	-	176,102.7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62,756.72</b>	<b>186,778.63</b>	-	<b>449,535.35</b>
机器设备	0.00	32,815.35	-	32,815.35
运输工具	72,192.85	52,220.38	-	124,413.23
办公设备	164,504.50	71,191.30	-	235,695.80
其他设备	26,059.37	30,551.60	-	56,610.97
<b>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645,206.01</b>			<b>3,169,435.39</b>
机器设备	0.00			2,148,714.55
运输工具	211,110.16			557,089.78
办公设备	298,891.35			344,139.28

其他设备	135,204.50			119,491.78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技术研发的需要，公司购买了电脑等办公设备、中试设备等研发类设备，导致固定资产余额上升。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和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 8、在建工程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漳浦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	6,953,284.92	-	6,953,284.92

(续表)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5年9月30日
漳浦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6,953,284.92	3,261,170.47	-961,808.56	9,252,646.83

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为漳浦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该项目于2014年开始建设，主要为固废处置的厂房、设备等。工程于2015年9月份焚烧炉、鼓风机等部分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毕并转固定资产，其余的设施尚处于调试阶段，公司预计在2016年第一季度完成调试并且通过环保部门验收。

## 9、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5年 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0,598,838.00</b>	<b>2,521,662.92</b>	-	<b>23,120,500.92</b>
土地使用权	5,191,200.00	-	-	5,191,200.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15,407,638.00	2,521,662.92	-	17,929,300.92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b>69,216.00</b>	<b>77,868.00</b>	-	<b>147,084.00</b>
土地使用权	69,216.00	77,868.00	-	147,084.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	-	-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0,529,622.00</b>			<b>22,973,416.92</b>
土地使用权	5,121,984.00			5,044,116.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15,407,638.00			17,929,300.9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0,529,622.00</b>			<b>22,973,416.92</b>
土地使用权	5,121,984.00			5,044,116.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15,407,638.00			17,929,300.92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4年 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b>20,598,838.00</b>	-	<b>20,598,838.00</b>
土地使用权	-	5,191,200.00	-	5,191,200.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15,407,638.00	-	15,407,638.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	<b>69,216.00</b>	-	<b>69,216.00</b>
土地使用权	-	69,216.00	-	69,216.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	-	-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b>20,529,622.00</b>

土地使用权	-			5,121,984.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15,407,638.0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b>20,529,622.00</b>
土地使用权	-			5,121,984.00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	-			15,407,638.00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 2013 年度获取的漳浦固废基地土地所有权和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在建）。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按照会计准则要求确认为无形资产，目前依然处于在建状态。

#### （2）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等情况。

### 10、长期待摊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304,056.37	438,832.51	8,281.10
租赁费	159,000.00	-	-
<b>合计</b>	<b>463,056.37</b>	<b>438,832.51</b>	<b>8,281.10</b>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84,052.83	192,707.63	1,325,365.86	198,804.88	1,132,224.21	169,833.63
可抵扣亏损	462,097.88	115,524.47	121,246.48	30,311.62	66,344.40	16,586.10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小计	1,746,150.71	308,232.10	1,446,612.34	229,116.50	1,198,568.61	186,419.73

## 1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为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公司的资产减值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13年	1,459,096.96	181,250.00	508,122.75	1,132,224.21
	2014年	1,132,224.21	193,141.65	-	1,325,365.86
	2015年1-9月	1,325,365.86	679,143.42	720,456.45	1,284,052.83

### (三) 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	-	10,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0

2013年12月6日，公司因流动资金周转需要从招商银行取得1,000万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11个月，截至2013年12月31日，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58,300.18	38.19%	15,650,742.96	100%	1,335,940.69	100%
1-2年(含2年)	14,657,638.00	61.81%	-	-	-	-

合计	23,715,938.18	100%	15,650,742.96	100%	1,335,940.69	100%
----	---------------	------	---------------	------	--------------	------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反映应付供应商的采购款和和 BOT 项目的资产购买款。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除了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的 BOT 项目应付款以外，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公司在 2013 年与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同，约定公司对污水处理厂项目进行达标改造，工程采用 BOT 方式进行建造，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将原污水处理厂出售给公司，公司将在 BOT 项目产生收入时支付该笔款项，由于项目进展缓慢尚未产生收入，该笔应付账款处于未支付状态。

(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9 月 30 日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	14,657,638.00	61.81%	1-2 年	非关联方	BOT 项目
	宜兴市晟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53,848.88	6.97%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宜兴市天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32,768.20	3.93%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江苏艺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69,100.00	1.13%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浙江天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8,060.00	0.79%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7,701,415.08	74.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辛集市清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	14,657,638.00	93.65%	1 年内	非关联方	BOT 项目
	厦门市禹志环保有限公司	269,100.00	1.72%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章丘丰源机械有限公司	188,060.00	1.20%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蓝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632.00	0.60%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	0.36%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5,265,430.00	97.5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省纯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4,756.00	57.24%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厦门纽沃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8,135.69	20.82%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玉环振兴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60,444.00	4.52%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福州信诺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57,600.00	4.31%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山东海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54,400.00	4.07%	1 年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215,335.69	90.97%			

### 3、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7,635	79.58%	16,433,158.02	100.00%	30,794.8	96.70%
1-2年	143,100	20.42%	-	-	-	-
3年以上	-	-	-	-	1,050.00	3.30%
合计	<b>700,735</b>	<b>100.00%</b>	<b>16,433,158.02</b>	<b>100.00%</b>	<b>31844.8</b>	<b>100.00%</b>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	福建省科技技术咨询服务中心	78,000.00	11.13%	1-2年	非关联方	咨询费
	福建璟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仙游分公司	51,200.00	7.3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福建翰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52,720.20	36.0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劳务费
	福建华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4,300.00	29.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房租
	漳州水利电力工程公司	63,000.00	8.99%	1-2年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合计	<b>649,220.20</b>	<b>92.65%</b>			
2014年12月31日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16,375,423.41	99.65%	1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员工费用	57,734.61	0.3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报销款
	合计	<b>16,375,423.41</b>	<b>100.00%</b>			
2013年12月31日	福建盘兴家具	30,000.00	94.2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员工费用	1,844.80	5.79%	1-5年	非关联方	报销款
	合计	<b>31,844.8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关联方借款、咨询费和房租等。2014年底，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快速增长，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因为流动资产周转需要，从关联公司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关联方借款约 1,638 万元。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4、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77,050.00	100.00%	6,902,420.00	82.27%	1,333,260.00	89.62%
1-2年(含2年)	-	0.00%	1,333,260.00	15.89%	154,350.00	10.38%
2-3年(含3年)	-	-	154,350.00	1.84%	-	-
合计	<b>877,050.00</b>	<b>100.00%</b>	<b>8,390,039.00</b>	<b>100.00%</b>	<b>1,487,610.00</b>	<b>100.00%</b>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 9月30日	峰安皮业股份有限公司	831,050.00	94.76%	1年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河北杜鹏皮革有限公司	46,000.00	5.24%	1年内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合计	<b>877,050.00</b>	<b>100.00%</b>			
2014年 12月31日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9,870.00	43.5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亚泰制革有限公司	900,000.00	10.7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峰安皮业股份有限公司	831,050.00	9.9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大洋(漳州)皮业有限公司	584,500.00	6.9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449,260.00	5.35%	1-2年	非关联方	工程款
合计	<b>6,414,680.00</b>	<b>76.46%</b>				
2013年 12月31日	峰安皮业股份有限公司	584,000.00	39.2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449,260.00	30.2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亚泰制革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晋江富邦皮塑有限公司	154,350.00	10.38%	1-2年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合计	<b>1,487,610.00</b>	<b>100.00%</b>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工程款和技术服务费,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公司将预收一定金额的污水处理工程款或技术服务费。2014年底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4年预收了机科公司的内蒙古察右后旗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园污水处理项目的工程款。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82,998.21	19,451.95	120,909.80
营业税	582,913.65	69,808.22	22,849.32
企业所得税	967,580.14	-	11,573.92
城建税	109,811.94	1,361.63	8,446.79
教育费附加	40,721.47	972.60	6,033.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47.65	-	-
土地使用税	14,868.02	16,004.00	-
个人所得税	8,005.60	6,843.43	3,535.52
印花税	45,023.07	4,367.84	1,807.89
江海堤防维护费	-	9,328.55	8636.37
<b>合计</b>	<b>2,779,069.75</b>	<b>128,138.22</b>	<b>183,793.03</b>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金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所得税和城建附加税等。2015年9月30日，公司的应交税金余额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应交增值税、营业税、所得税和城建附加税增加。2015年1-9月，公司因为开始了规模较大的机科公司的内蒙古察右后旗牧尔台皮毛绒肉加工园污水处理项目施工，该项目包括土建施工和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导致应交增值税和营业税金额上升，相应引起以增值税和营业税为计税基数的城建税、附加税应交余额上升。另外，随着本期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利润上升，导致应交所得税余额上升。

## 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0.03	-23.4	51,496.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b>合计</b>	<b>0.03</b>	<b>-23.4</b>	<b>51,496.04</b>

## 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	400,000.00	800,000.00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资本）	27,957,700.00	25,112,500.00	25,112,500.00
资本公积	56,132,300.00	24,977,500.00	24,977,500.00
盈余公积	133,441.30	133,441.30	132,097.61
未分配利润	12,173,113.03	3,122,938.77	3,152,732.75
少数股东权益	-	-	-
<b>合计</b>	<b>96,396,554.33</b>	<b>53,346,380.07</b>	<b>53,374,830.36</b>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持有本公司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孙辉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51.04%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徐军富	董事、总经理	14.79%
舒建峰	董事	5.28%
龚清华	董事、副总经理	2.64%
李辉杰	董事、财务总监	
邓新发	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再添	董事	
陈志峰	监事会主席	
张志澎	监事	
王珏	监事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4.21%
厦门人心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6.26%
厦门捌大流域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9.54%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4.68%
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56%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是该公司董事长吴华春之妻弟	
福建安邦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安邦电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阿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之兄弟姐妹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安邦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施重大影响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及污泥处理费	参考市价	116,859.90	775,107.56	1,057,547.14

公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皮革行业的龙头企业，该公司作为重污染行业，具有重污染工业污水处理需求。微水环保具有丰富的皮革行业工业污水处理经验，可以对客户提供包括环境评测、污水处理方案设计、安装施工等一系列污水解决方案。在交易过程中，公司参照同期污水处理工程的市场价格进行报价，签订合同。关联交易过程中，定价公允，交易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在审查关联交易时，要求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及时披露。

#### (2) 关联方租赁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定价依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参考市价	95,400.00	-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主债权/担保存续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泉州安邦（注1）	15,000,000.00	2012/11/21—2015/12/16	是
厦门信驰（注2）	11,800,000.00	2015/8/25—2016/1/19	是

注1：该项关联担保为对同一被担保方的连续统计；

注2：微水环保为厦门信驰提供担保的担保合同已提前解除，2016年1月19日，债权人、债务人、担保人三方签订了补充协议，协议约定，经友好协商，保证人责任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公司对外担保均已解除。

####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债权/担保存续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余润亨、孙跃辉、陈瑶	30,000,000.00	2013/8/21—2014/8/20	是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公司为了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进行了关联方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所有的关联方担保均已经解除。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2) 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b>拆入:</b>			
厦门信驰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08	2015/09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17,455,890.41	2014/11	2015/07
<b>拆出:</b>			
福建安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2	2015/07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4,150,000.00	2013/08	2014/12

注：以上拆借金额为累计发生额，起始日为第一笔借款借出或者借入日期，到期日为最后一笔借款偿还或者收回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企业之间为了短期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存在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情况。报告期内，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从银行取得股权质押贷款，并将该银行贷款拆借给公司使用，并由公司承担该笔贷款的银行贷款利息，除此之外，公司与关联公司的资金拆借均不收取利息。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资金拆借款已经全部偿还。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发生时，公司系非挂牌或上市的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渠道受限，公司的内部规范机制尚未完全建立，为了灵活高效的安排公司的资金使用，发生了与关联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同时，公司与发生资金拆借行为的关联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之间，存在共同的利益基础，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通过了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所有股东同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为防范今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2015年12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中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人占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提请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从制度上杜绝了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可能性。

同时，本公司所有股东已分别出具《承诺函》：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微水环保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或微水环保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直接或



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微水环保的资金款项，不通过微水环保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孙辉跃	-	-	13,889,000.00	-	13,859,652.00	-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安邦科技有限公司	-	-	662,900.00	-	5,412,900.00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0,000.00	-	470,000.00	-	470,000.00	-
其他应收款	福州阿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	-	209,500.00	-	209,500.00	-
其他应收款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	-	-	-	169,800.00	-
其他应收款	泉州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	-	-	-	450,0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深圳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为 0。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新余润亨投资有限公司	-	16,375,423.41	-

###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发生的关联方销售金额分别为 1,057,547.14 元、775,107.56 元和 116,859.90 元，占公司当期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9.90%、6.11%和 0.30%，公司的关联发交易占比较低，同时占比在报告期内呈快速下降趋势，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具有重大影响。

## 5、关联方资金（资源）占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况，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9月30日的资金往来余额请参见本节“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9月的累积资金拆入和拆出额请参见本节“2、偶发性关联交易”中的“（2）关联方资金往来”。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公司的关联方往来余额只包含针对深圳市安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8万元，同时截至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收回该笔其他应收款，公司的关联方往来余额为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往来，主要是受公司发展阶段决定的，公司在发展初期，由于融资渠道有限，并且业务规模较小，公司为了流动资金周转和项目运营需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了资金往来行为，但是该资金往来均发生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之间，并且取得了各公司的股东同意，没有损害公司利益。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和股东投入的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和项目运营资金需求逐步得到满足，公司的管理层认识到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属于不规范行为，并认识到公司独立规范运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公司在2015年1-9月开始对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清理，并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所有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已经清理完毕。

(2) 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及执行情况。

由于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之时，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规范的问题。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人占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

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提请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同时，公司的全体股东、董监高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本人为保护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微水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现就规范关联交易事宜不可撤销地保证并承诺如下：遵守微水环保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水环保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另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签署了股东承诺函：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微水环保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或微水环保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微水环保的资金款项，不通过微水环保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或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1月25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1206号），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福建微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总资产价值11,098.90万元，总负债1,423.76万元，净资产9,675.14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11,245.82万元，总负债1,423.76万元，净资产为9,822.06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捌佰贰拾贰万零陆百元整），净资产增值146.92万元，增值率1.52%。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定价参考，未依据评估结果进行调整账务处理。

## 十、股利分配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五条至一百六十八条有关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股利。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详细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二、（六）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2、主要财务数据

##### （1）漳州微水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12日（公司成立日）至2015年9月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55,377.28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总资产	522,675.79
净资产	258,687.86

##### （2）辛集微水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7,831.90	-710.65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906,808.37	16,504,527.35
净资产	1,901,457.45	1,629,289.35

### （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上述控股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纳入而未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9月，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24%、50.22%和46.80%。公司毛利率受到国家环保产业政策和当年承接的单笔订单毛利率水平影响较大；同时由于公司目前主要为制革、制药和煤化工等行业提供工业污水处理服务，如果相关行业的发展速度发生变化，则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及毛利率也将受到影响。

未来国家的环保产业政策有可能发生改变，同时公司面临新进入竞争者的竞争压力，公司若不能保持技术进步和管理领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则存在下降的风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多行业污水处理业务，同时重点发展固废处置业务，力争成为多元化的环保行业服务提供商，以降低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2013年9月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5000072，有效期3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在2016年到期，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28,065.17元、3,783,826.22元和-8,119,978.65元。其中2013年度和2015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业务规模扩张有关系，公司的污水处理设备采购、基建劳务支出较多，污水处理工程根据工程进度结算工程款，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变大，容易出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或者为负数的情况。

#### （四）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例如：有限公司的章程未明确股东会、董事长、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没有制定对外担保和投资制度，不能形成有效的重大问题内部决策制度等。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是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可能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五）大客户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9月，公司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1.64%、75.94%、81.05%。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面向制革、制药、煤化工和印染等重污染行业企业，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受订单签订情况影响，大项目对公司收入规模影响较大，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大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较高。如果未来相关行业发展速度发生变化，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进而导致公司无法持续取得大项目订单，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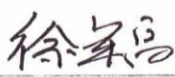
2015年9月末，2014年和2013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是15,68.33元，1,561,000.00元和1,970,000.00元。2015年9月底，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孙辉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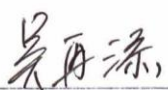
  
徐军富

  
龚清华

  
舒建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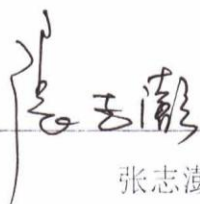
  
李辉杰

  
邓新发

  
吴再添

全体监事（签名）：

  
陈志峰

  
张志澎

  
王珏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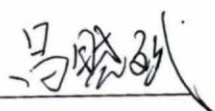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项目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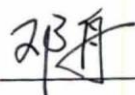


吕晓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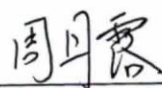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王斌



邓舟




周丹露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林新田  
张孝仲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4月22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4月 22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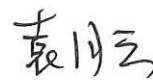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周涛



袁月云

2016年4月22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